

股票代碼：3683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crtc.com.tw>

中華民國 1 0 8 年 6 月 6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名：李明泰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795-3889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crt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顏芷羚
職稱：經理
電話：(02)2795-3889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crt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民善街 129 號 5 樓
總公司電話：(02)2795-388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電話：(02)6636-553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寇惠植會計師、游萬淵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 30078 展業一路 11 號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3)579-995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rtc.com.tw>

目 錄

壹、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2
(一) 股本來源.....	42
(二) 股東結構.....	43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3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5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6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6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6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6
二、其他應揭露事項.....	46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新股辦理情形.....	46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4
二、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8
二、財務績效.....	79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2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2
<附錄一>年度財務報表	83
<附錄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54
<附錄三>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2

壹、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2018年，全球景氣因受美中貿易戰事件影響以及近來國際金融波動，全球經濟成長由穩健轉為疲軟、國際金融市場由上漲轉為下跌、地緣政治局勢由緩和轉為緊縮等，全球經濟成長率由預測3.9%下修至3.7%。即使大環境考驗嚴峻，2018年仲博在全體同仁攜手合作努力下，稅前淨利雖較去年減少612萬，但於今年確立各單位重點的發展產品，並擬定產品的行銷策略、商業模式與投入相對的人力佈局，為奠定基石的一年。

謹將本公司 107 年營業結果與未來展望報告如下：

仲博科技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22.24 億元，較 106 年 20 億約增加 2.24 億元，上升 11.2%。營業毛利達新台幣 2.57 億元，較 106 年 2.59 億元小幅減少約 258 萬元。107 年搭配各項新產品推進，增加人力與行銷推廣的相關費用，因此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329 萬，較 106 年稅後淨利 2,156 萬減少約 827 萬。

展望今年，經濟前景亦潛藏下行風險，如貿易衝突升級、美國府會關係考驗、英國脫歐協議僵局、歐洲議會選舉及義大利財政紀律執行疑慮等不確定性，IMF 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下修至 3.5%。仲博科技除了在現有產業上持續穩固紮根、加深供應商與客戶的關係，今年的營業重點將強化成長動能，推進再生料商模，朝向整合生產加工及貿易銷售流程，並擴展自動化設備整合服務系統；同時也快速引入流行及具話題性之快消品，擴大銷售類別。對內亦進行人員專業培育訓練，強化整體組織競爭力，對外積極尋找新產品及新據點開發，推進海外市場，擴大經營規模，為全體股東、客戶和同仁謀求最佳的獲利和表現成果。

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持續秉持創新及穩健的精神，執行規劃的成長策略，繼續努力以達成今年的營運目標，最後希望各位股東能秉持以往對本公司的愛護與支持，繼續給予鼓勵與指教。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3年12月08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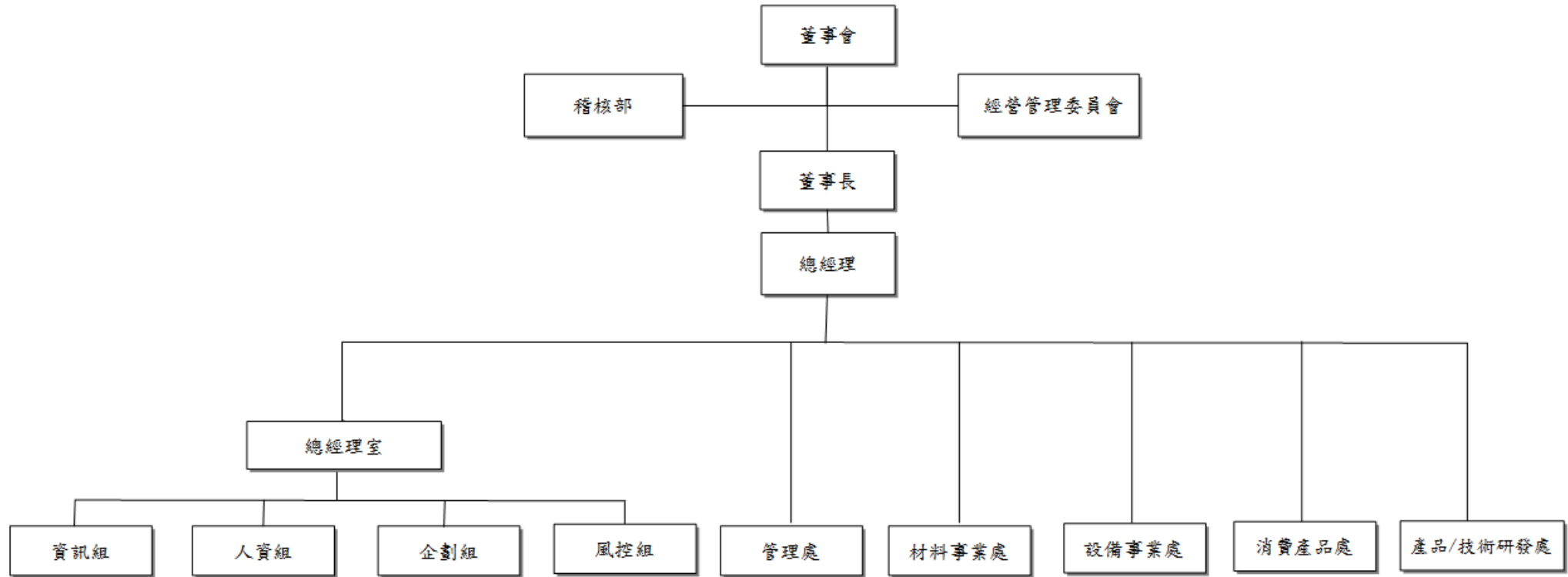
民國 83 年	* 中租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1 億 5 仟萬元。下設總經理室、管理部及營業總處，主要從事機器設備、原物料、電子材料與零組件、一般商品之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民國 84 年	* 轉投資喬冠(檳城)、喬冠(吉隆坡)及迪和(馬來西亞)公司
民國 87 年	* 成立喬冠化工(上海)公司，從事塑膠粒染色、加工，並銷售自產產品
民國 88 年	* 上海喬冠化工正式量產 * 取得 TMC 射出機大陸經銷權
民國 90 年	* 成立中租名機(股)公司於桃園蘆竹，從事塑膠射出成型技術、射出成型代工、模具製作維修及部品買賣 * 成立喬冠(泰國)公司，從事塑膠原料銷售及其染色加工
民國 93 年	* 與 PSI 正式合作
民國 94 年	* 引進銷售陶氏化學工程塑膠
民國 95 年	* 成立上海兆通貿易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機器設備、塑膠原料、消費商品銷售及其他貿易 * 成立東莞中租貿易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機器設備、塑膠原料銷售及其他貿易
民國 97 年	* 引進陶氏化學及綿陽龍華技術研發背光模組光學薄膜材料 * 代理準鴻光電 LED 檢測儀器 * 與韶陽開始合作銷售其 LCD 周邊設備 * 與濠威能源科技簽訂生質柴油提煉服務代收代付合約 * 上海喬冠成型處正式營運
民國 98 年	* 蘇州辦事處成立 * 更名為仲博科技 * 9 月公開發行
民國 99 年	* 喬冠(檳城)、喬冠(吉隆坡)、迪和(馬來西亞) 及喬冠(泰國)公司分別更名為仲博(檳城)、仲博(吉隆坡)、仲博科技(馬來西亞)及仲博(泰國)公司 * 上海兆通蘇州分公司成立
民國 100 年	* 與日本專業印刷鋼版製造商 Process Lab. Micron (簡稱 PLM) 簽訂經銷合約 * 重慶辦事處成立
民國 101 年	* 與日本第一實業株式會社(DJK)正式合作
民國 102 年	* 與美國 Huntsman 合作銷售 TPU
民國 103 年	* 與日本三菱合作銷售 RENY * 與日本竹田株式會社合作銷售光罩產品 * 代理法國品牌酒 Pichon Baron
民國 104 年	* 代理日本 Foster Japan 酒櫃 * 取得 Hamos 台灣區代理

民國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仲博(泰)遷移新廠址 * 合資成立鑫野智動工業(股)公司 * 取得 Tossware 美系居家環保杯台灣區經銷代理 * 取得保生國際生醫(股)公司動物生化分析儀台灣區經銷 * 取得所羅門機械手臂苗栗以北經銷商
民國 1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得台灣達明機械手臂代理 * 空氣清淨機經銷 * 粉刺速淨機經銷 * UCNC 拋棄式廚耗經銷
民國 1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感-智能軟體代理協議書 * 水研-水路清洗機經銷合約 * 奕澄-經銷合約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本公司強調各部門職能分工的重要，同時也注重不同單位間彼此協調合作的功能，以下就本公司主要部門功能及執掌作一概述：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稽核部	1. 負責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及改進成效之追查
總經理室 企劃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與落實公司營運計畫及預算 2. 執行與推動公司策略相關之各項專案 3. 擬定及落實公司營運及轉投資之策略 4. 公司形象與企業關係管理 5. 建立及管理對外發言機制 6. 公司重大投資案評估 7. 公司網站內容管理 8. 剖析產業環境及發展趨勢 9. 業務類與其他規章辦法制定 10. 協助各轉投資公司落實公司之各項制度 11. 執行內部公關機制 12. 經營績效分析與報表製作 13. 公司年度績效評核 14. 公司重大會議召開 15. 特定專案之協調規劃、執行、追蹤與管理事項 16. 協助轉投資事業之各項規章辦法盤點及制訂 17. 轉投資事業與母公司各功能單位之溝通協調橋樑角色 18. 轉投資事業處規章辦法增/修
總經理室 資訊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團公司資訊系統發展策略擬訂 2. 集團公司資訊系統發展政策審查 3. 資訊系統發展與相關作業之策劃、審查、推展、督導及執行 4. 有關存貨管理資料之電腦作業及提供 5. 有關應付帳款資料之電腦處理及提供 6. 有關銷售資料之彙計及提供 7. 電腦作業程序之建立及研究改進 8. 各種管理資料彙集提供及保存
總經理室 風控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團公司各類訴訟案之主辦 2. 集團公司客戶合約審查及違約案件之處理事項 3. 本公司各類訴訟案之主辦 4. 客戶合約審查及違約案件之處理事項 5. 督導債權及徵信文件管理 6. 處理案件覆審 7. 協同營業單位訪廠與擔保品鑑定 8. 處理徵信判斷與財務分析 9. 執行產業資料蒐集與分析

部門名稱	所 營 業 務
總經理室 人力資源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招募、任用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2. 薪酬、保險作業之管理 3. 考核、晉升、獎懲制度之制定與落實 4. 員工訓練計劃之擬訂及執行 5. 員工到職、離職、退休、資遣、留職停薪、調動等事務之處理 6. 和諧員工關係之協助 7. 出差費用報支審核 8. 人資類各項規章辦法增/修 9. 人資類各項專案之規劃與推動
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金、票據及有價證券之保管 2. 現金之出納及票據之簽發及記錄 3. 銀行額度之接洽、維護及動用 4. 出口押匯、開狀事務之辦理 5. 會計制度之擬訂及執行 6. 一般會計事項之整理與記錄，及有關憑證、帳冊、報表與文件之保管 7. 會計報表及決算報表之編製與呈報 8. 稅務相關之處理 9. 年度預算編製 10. 資金之籌措、營運及調度 11. 印信典守事項 12. 文書收發、登記、繕打及其業務研究改進事項 13. 公司章程、股票事務作業 14. 股東及董監事相關會議作業 15. 辦公環境維護與管理 16. 資產、雜項購置、庶務用品之購置、保管、維修、報廢、出售、出租等作業 17. 工商登記、衛生登記手續之辦理 18. 交通車輛之購置、租賃、維修、保養、報廢、出售等事項 19. 固定資產、存貨之投保 20. 圖書刊物之訂購、供應及管理 21. 員工工作服之製發及管理 22. 貨物收發存及成品倉庫管理 23. 外租倉庫之出入庫管理
材料事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塑膠原料、塑膠添加劑及其他特用化學品之代理銷售 2. 部門營業目標、預算之編列及執行 3. 既有產品之業務推展 4. 新產品、新市場的開發及導入 5. 競爭同業之調查及對策之擬訂 6. 營業人員的業務活動管理 7. 每月營業情形之報告與報表之編製 8. 產品出入庫之庫存管理 9. 客戶抱怨與成品瑕疵應辦事務之辦理 10. 貨款管理-含逾期賬款之催收與處理

部門名稱	所 營 業 務
設備事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代理銷售松下產業 Factory Automation(“FA”)設備、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SMT”)及 Device 設備 2. 客製化產品之設計與開發 3. 客戶解決方案之規劃與評估 4. 產品銷售計劃之擬訂及執行 5. 銷售業務之推展及貨款之回收 6. 產品售價之擬訂及修正 7. 銷售客戶之開發及聯繫 8. 競爭同業之調查及對策之擬訂 9. 受訂銷售之登記、統計、分析之呈報及保管 10. 日本原廠零備件之進口計劃之擬訂 11. 進口日本原廠零備件瑕疵，要求退貨或賠償應辦事務之辦理 12. 每月營業情形之報告與報表之編製 13. 產品之撥發及庫存管理
消費產品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代理歐美知名酒莊葡萄酒於台進行銷售 2. 代理全球性知名品牌家電在台及亞洲各國進行銷售 3. 代理亞洲及美歐居家用品在台及亞洲各國進行銷售 4. 代理全球性知名美妍與護膚用品在台進行銷售 5. 經營通路委託上架銷售之合作
產品/技術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自動化產品開發工作之推進事宜 2. 發展委託製造的商業發展模式 3. 日本名機塑膠射出成型機/熱壓合機/真空貼合機之代理銷售 4. 日本電產京利高速沖床銷售 5. 液晶模組製程設備代理銷售 6. 塑膠杯/塑膠軟管印刷機之代理銷售 7. 低壓成型機及膠料之代理銷售 8. 上述代理設備周邊的開發與銷售 9. 代理銷售設備之維修服務 10. 產品銷售計劃之擬訂及執行 11. 銷售業務之推展及貨款之回收 12. 產品售價之擬訂及修正 13. 銷售客戶之開發及聯繫 14. 競爭同業之調查及對策之擬訂 15. 受訂銷售之登記、統計、分析之呈報及保管 16. 設備零件進口計劃之擬訂 17. 進口成品瑕疵要求賠償應辦事務之辦理 18. 每月營業情形之報告與報表之編製 19. 產品之撥發及庫存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8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炳彰	男	中華民國	103.03.01	107.06.21	三年	54,996,889	85.27%	54,996,889	86.23%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會計與管理決策組 東吳大學會計系 前中信觀光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前中租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前柏佑設計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前中實特勤保全(股)公司董事長 前中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 1				
董事	中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正明	男	中華民國	101.06.22	107.06.21	三年	54,996,889 *21,798	85.27% *0.03%	54,996,889 *21,798	86.23% *0.03%	-	-	-	-	Master of Science in Management, Sloan School, MIT, USA	註 2				
董事	中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明泰	男	中華民國	98.05.27	107.06.21	三年	54,996,889* 50,475	85.27% *0.08%	54,996,889 *71,575	86.23% *0.13%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	註 3				
董事	中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成汎	男	中華民國	104.04.20	107.06.21	三年	54,996,889 *160,163	85.27% *0.25%	54,996,889 *160,163	86.23% *0.29%	2,618	0.00%	-	-	和信碩士班第五屆 黎明工專化工科	註 4	-	-	-	
董事	中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國倫	男	中華民國	106.11.01	107.06.21	三年	54,996,889 *5,530	85.27% *0.01%	54,996,889 *5,530	86.23% *0.01%					國立海洋大學食研所 輔仁大學食營系	註 5				
監察人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秋月	女	中華民國	105.11.15	107.06.21	三年	650,000 *9,245	1.01% *0.01%	650,000 *9,245	1.01% *0.01%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 MBA (主修財務與投資)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系 中租迪和(股)公司資深經理	註 6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監察人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花敏華	女	中華民國	107.03.27	107.06.21		650,000	1.01%	650,000	1.01%					中實投資(股)公司 總經理 中租企業 財務長 中租迪和(股)公司 會計部資深協理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 碩士	註7	

*代表個人持有股數

註1:仲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CITC Enterprise Sdn. Bhd.(Penang)董事長、CITC Compound Sdn. Bhd.(Kuala Lumpur)董事長、CITC(Malaysia) Sdn. Bhd.董事長、

KK Enterprise (Malaysia) Sdn.Bhd.董事長、CITC Enterprise Sdn. Bhd.(Thailand)董事長、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Chailease Trading (BVI) Corp.董事長、Grand Pacific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董事長、中實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松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中租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柏佑設計工程(股)公司董事、中實特勤保全(股)公司董事、中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興業(股)公司董事、中實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仲經(股)公司董事長、仲航(股)公司董事長、金仲億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成旅觀光(股)公司董事長、北京和喬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CTC Group,Inc.董事長、仲鈞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拓群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日翔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日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磊富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東仁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展翔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怡茂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詠仲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碩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凱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堅達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2:和信超媒體(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暨董事法人代表、和信超媒體(股)公司戲谷分公司經理人、和信超媒體雲端服務(股)公司董事長暨董事法人代表、兆信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暨董事法人代表、聚樂客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董事法人代表、樂無極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長暨董事法人代表、文禾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暨董事法人代表、中實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仲經(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仲航(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金仲億(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中租建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柏佑設計(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中實特勤保全(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中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興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日沛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仲鈞投資(股)公司監事、日翔投資(股)公司監事。

註3:本公司總經理、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董事、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董事、仲博(檳)董事、仲博(吉)董事、仲博(馬)

董事仲博(泰)董事、高冠(馬來西亞)董事、鑫野智動工業董事、仲航(股)公司董事、中實投資(股)公司董事、松誠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4:仲博(檳)、仲博(吉)、仲博(泰)總經理

註5: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董事、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註 6:中實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松誠投資(股)公司監察人、金仲億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仲經(股)公司監察人、仲航(股)公司監察人、中實特勤保全(股)公司監察人

中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興業(股)公司監察人、中租建設開發(股)公司監察人、柏佑設計工程(股)公司監察人、中實投資(股)公司協理

註 7: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松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仲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金仲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Chaico Medical Services (HK) Limited 董

事、Advance Renal Care Co., Ltd.董事、Qin An Investment Consulting (SH) Co., Ltd.董事、Zhong Tai Medical Management (Shanghai)Limited 董事、CL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董事、CL Investment Partners Company Limited董事。

說明:1.原監察人謝晉弘於 107.03.27 辭任、監察人花敏華於 107.03.27 就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1)	持股比率 (註 2)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Logan Co., Ltd.	100%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Young Luck Investment Ltd.	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 1)	持股比率 (註 2)
Logan Co., Ltd.	CrediTrust International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as Trustee of Madison Equity Fund	100%
Young Luck Investment Ltd.	Huang, Ping-Chang	100%

註 2: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各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獨立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中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炳彰			✓			✓	✓	✓			✓	✓		-
中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正明			✓			✓	✓	✓		✓	✓	✓		-
中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明泰			✓			✓	✓	✓			✓	✓		-
中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成汎			✓			✓	✓	✓			✓	✓		-
中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國倫			✓			✓	✓	✓			✓	✓		-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花敏華			✓			✓	✓	✓		✓	✓	✓		-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秋月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證股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李明泰	男	中華民國	103.12.19	71,575	0.11%	-	-	-	-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	註1		-	-	-
副總經理	黃國倫	男	中華民國	105.08.01	5,530	0.01%					輔仁大學食品營養系 海洋大學水產食研所	註2				
材料事業處協理	鄭學仁	男	中華民國	106.11.01	70,280	0.11%					中國文化大學化工系	無		-	-	-
產品/技術研發處資深協理	陳喜堂	男	中華民國	103.03.16	52,175	0.08%	13,114	0.02%			私立逢甲大學機械系 台大EMBA(和信班)	註3				
設備事業處/協理	林文賢	男	中華民國	108.01.01	51,772	0.081%	1,789	0.003%			中央大學機械系 長榮重工 1.5年 旭成電子 1年 金馬電腦 2年	無				
財會主管/管理處經理	顏芷羚	女	中華民國	107.07.27	9,342	0.015%					淡江大學國貿系	註4				

說明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說明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1：本公司總經理、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董事、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董事、仲博(檳)董事、仲博(吉)董事、仲博(馬)

董事仲博(泰)董事、高冠(馬來西亞)董事、鑫野智動工業董事、仲航(股)公司董事、中實投資(股)公司董事、松誠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2：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董事、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註3：鑫野智動工業董事

註4：鑫野智動工業監察人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幣別：新台幣元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黃炳彰	-	-	-	-	-	-	360,000	592,828	2.7%	4.5%	8,838,903	9,849,843	-	-	-	-	-	-	69.2%	78.6%	-
董事	李明泰	-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黃國倫	-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黃成汎	-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黃正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2,000,000 元	黃炳彰、李明泰、黃國倫、黃成汎、黃正明	黃炳彰、李明泰、黃國倫、黃成汎、黃正明	黃炳彰、黃正明	黃炳彰、黃正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李明泰、黃成汎、黃國倫	李明泰、黃成汎、黃國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黃仁隆									
監察人	謝晉弘	-	-	-	-	144,000	144,000	1.1%	1.1%	-
監察人	黃秋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謝晉弘、花敏華、黃秋月	謝晉弘、花敏華、黃秋月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李明泰	3,929,871	3,929,871	-	-	2,669,929	2,669,929	-	-	-	-	49.7%	49.7%	-
副總經理	黃國倫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李明泰、黃國倫	李明泰、黃國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分析：

職稱 \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0.3%	74.8%	79.7%	80.0%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包含董事會車馬費，以及遵循公司章程規定分派之董監酬勞。另兼任公司經理人或員工者，酬金尚包含薪資、獎金與員工酬勞等。給付標準則依照所擔任之職務、公司/個人績效表現、與外部市場之薪資水準來釐訂。故本公司給付之各項酬金與當年度經營績效關聯性高。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7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所代表 法人姓名	備註
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	黃炳彰	15	2	100%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之法 人代表	黃正明	14	0	82%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之法 人代表	李明泰	17	0	100%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之法 人代表	黃成汎	14	0	82%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之法 人代表	黃國倫	16	0	94%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之 法人代表	黃秋月	16	0	94%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監察人之 法人代表	謝晉弘	2	0	100%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107.03.27 辭任
監察人之 法人代表	花敏華	5	0	33%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107.03.27 就任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黃秋月	16	94%	
監察人	謝晉弘	2	100%	107.03.27 辭任
監察人	花敏華	5	33%	107.03.27 就任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p> <p>(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p> <p>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p>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稟持此一精神制訂內部控制制度以及各項管理辦法。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1.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範已配置人員專責處理股務作業事項及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2. 本公司專責人員及股務代理部均已掌握主要股東之名單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資訊。 3.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之資產、財務、業務等均獨立運作。 4.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已規範公司內部人之行為，包含需依循證交法之規定。	符合。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1.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針對董事會成員之整體配置、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皆有規範。 2. 本公司尚未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3. 本公司並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國內大型之事務所，以超然獨立之立場並依據法令規定及會計原則審查本公司財務狀況；且本公司於委任前已對其獨立性進行評估並報請董事會通過。	1.符合。 2.依未來公司營運規模變動適時調整設置。 3.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要訂定。 4.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但對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項皆有專職人員負責辦理，其餘部分則視情況由相關作業單位負責辦理。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間有各專責單位負責聯繫並保持暢通的溝通管道。	符合。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	符合。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網址： 2. http://www.crtc.com.tw 3.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負責蒐集及揭露資訊，並依相關規定及主管機關要求，於規定時限內完成各項資訊揭露工作。 4.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配合公司政策及需要對外發佈訊息。 	符合。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本著「積極、熱忱、創新、奉獻」之精神，以身為：『客戶的良伴』、『員工的榮耀』、『經濟的尖兵』、『社會的棟樑』為職志，致力成為中華民國最具代表性之大貿易商。</p> <p>(一)員工權益：秉持機會平等之原則，以公開遴選之方式招募員工，適才適所；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以及勞保之外之員工團體保險。</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圖書室等設備供員工使</p>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用，並有完善之在職教育訓練提供員工提昇自我之管道；除有各種社團活動外，並每年舉辦家庭活力日、公司旅遊、情人節活動、旺年晚會等大型活動以拉近公司與員工間之距離。</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供投資人詢問，且依據規定充分揭露營運資訊。</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每年度參加國內外各類的展覽活動，透過展覽供應商產品、設備的形式強化與各供應商間關係。</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對於與關係人間之交易訂有作業流程並定期對帳，另，與客戶、供應商間均有專門窗口協助處理各類問題，且已建置發言人制度，統一對外發言。</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尚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法務及審查單位針對個別客戶之往來評估，並有審查委員會透過集體決策行為以減少公司整體風險暴露。</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恪守與客戶間所簽訂之各式合約及相關規定，並確保客戶權益。</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修正說明：

- 一、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百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修正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增訂公司揭露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及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情形，爰增訂評估項目第四點，現行評估項目第四點至第六點移列第五點至第七點。
- 二、為加強上市上櫃公司揭露其與利害關係人保持溝通並維護權益之相關資訊，爰修正評估項目第五點，明定利害關係人應至少涵括之範圍。
- 三、考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範並無包括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辦理公司治理評鑑報告之相關內容，且公司治理評鑑制度目前已由公司治理中心對上市(櫃)公司全面實施，並將「公司是否自願參加其他與公司治理有關評鑑系統評核並獲認證」列為特別加分項目，爰規範公司於股東會年報揭露相關資訊之實益不大，爰刪除現行評估項目第八點及註2，現行評估項目第七點移列第八點，並酌作文字修正。
- 四、考量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自一百零四年四月起每年揭露對上市(櫃)公司進行公司治理評鑑之結果，公司藉由前開評鑑結果強化部分公司治理事項，將有助提升公司治理水準，爰增列評估項目第九點。

(四)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不適用。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一) 本公司目前尚無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 本公司因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故無定期舉辦社會責任相關教育訓練。 (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四) 本公司目前尚未將企業倫理教育訓練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此項未來將視實際情形考量訂定相關制度。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	✓		(一) 本公司致力提升能源之利用效率，如： 1.回收紙及雙面列印使用：一般文件多使用回收紙列印或雙面列印以避免造成紙張浪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p>電力資源節省：鼓勵同仁養成隨手及休息時間關燈的習慣，並將辦公室照明設備減少至合理數量，另空調於下班時間立即關閉，以節省資源。</p> <p>2.其他方面：從總開關處調整水量流出大小，另配合環保署垃圾分類回收政策，推行公司垃圾分類減少廢棄物之廢棄量。</p> <p>(二) 本公司依據產業特性建立相關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本公司配合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會適時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規定。</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p>	✓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法規，以充分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依據勞動基準法制定各項人資辦法，明訂任用招募、獎懲、離職、退休及陞遷等規範，以作為遵循。</p> <p>(二) 本公司設置完善的申訴機制與管道且對於相關之申訴皆採行高標準之處理方式。</p> <p>(三)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提供員工免費健檢，適時對員工做工作環境、設備儀器及有害物質的管理教育訓練宣導，以保障員工工作上的安全與健康。</p> <p>(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特定會議或公開場合對於全體員工進行溝通且重大訊息佈達。</p> <p>(五) 本公司因應各事業單位人員之工作屬性，每年定期於特定時間討論員工職涯相關規劃與發展。</p> <p>(六)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並提供有效</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且即時之客訴處理程序(客服專線與電子信箱)，力求能儘速解決並處理客戶申訴問題。 (七)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規與準則作業處理。 (八) 本公司未來將考量於適當時機進行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以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九) 本公司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訂定相關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於每年股東會年報中均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人權： 本公司依法舉辦勞資會議、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福利事項，同時亦未有重大勞資爭議發生及未有違反勞工相關法令之情形。 (二) 安全衛生： 本公司依員工從事工作提供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訓練措施，以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重視產品品質、安全性及創新，消費產品均經通過相關驗證機構查驗標準，取得標準檢驗局及行政院衛生署輸入許可。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修正說明：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修正，爰修正履行社會責任情形之應揭露項目。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嚴禁所有同仁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且本公司之董事會均按月召開，且錄音錄影存證，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p> <p>本公司現為公開發行公司，自成立以來確實遵守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本公司均以公正與透明之方式進行所有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各業務單位及審查部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p> <p>本公司之董事會均按月召開，且錄音錄影存證，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p> <p>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另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以供社會大眾了解本公司。重大財務及業務資訊均依法令規範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一般投資人審閱，並於每年度股東會年</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本公司之舞弊及不法事件舉報辦法提供同仁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均確實保密，稽核單位妥善詳查舉報內容，並於職工獎懲與獎勵金發放辦法中則明訂違反誠信經營之懲戒。</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每年定期於股東會年報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之職工獎懲與獎勵金發放辦法與舞弊及不法事件舉報辦法。</p>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修正說明：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修正，爰修正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之應揭露項目。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一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炳彰

簽章



總經理：李明泰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7.01.01~108.04.25)，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107.01.26-第九屆第三十一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2018 年度預算目標暨營運計畫訂定乙案。 2. 通過茲為配合業務需要，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轉投資公司-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及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於華一銀行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提請事後核備。 3. 通過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4. 通過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及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之玉山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107.02.09-第九屆第三十二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因應本公司業務擴展需要，擬購置不動產乙案。
107.03.29-第九屆第三十三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制定 106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乙案。 2. 通過向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展延乙案。
107.04.16-第九屆第三十四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召開民國 107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及受理股東提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乙案。 3.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6. 通過支付董事報酬乙案。 7. 本公司第一次買回庫藏股屆滿三年未轉讓員工予以註銷，擬訂定註銷減資基準日。 8. 通過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改選乙案。 9. 通過新任董事競業行為限制解除乙案。 10. 通過擬申請購置內湖辦公室不動產貸款額度乙案。
2018.05.11-第九屆第三十五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2. 通過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及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3. 通過向板信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4. 通過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2018.06.21-第十屆 第一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選舉本公司第十屆董事長。 2. 通過本公司內湖新辦公室裝修工程乙案。 3. 通過茲為配合業務需要，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與歲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買賣契約保證人乙案，提請事後核備。
2018.07.20-第十屆 第二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向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展延乙案。 2. 通過向兆豐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3. 通過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4. 通過茲為配合業務需要，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與寧波樂金甬興化工有限公司之交易保證人乙案。 5. 通過茲為配合業務需要，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與LG化學(重慶)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之交易保證人乙案。
2018.07.26-第十屆 第三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財會主管任免案。 2. 通過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2018.08.10-第十屆 第四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業經編製完竣。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乙案。 3. 通過向元大銀行申請展延授信額度乙案。 4. 通過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及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2018.09.13-第十屆 第五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向永豐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2. 通過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及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3. 通過向台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4. 通過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2018.10.26-第十屆 第六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茲為配合業務需要，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轉投資公司-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於兆豐銀行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提請事後核備。
2018.11.26-第十屆 第七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向土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2. 通過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3. 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4. 通過向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展延乙案。

2018.12.21-第十屆 第八次董事會	1.通過訂定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乙案。 2.通過擬調整「核決權限表」。
2019.01.25-第十屆 第九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 2019 年度預算目標暨營運計畫訂定乙案。 2.通過 107 年度第四季起之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019.03.15-第十屆 第十次董事會	1.通過制定 107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2.通過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3.通過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及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4.通過業務需要，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轉投資公司-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於兆豐銀行之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提請事後核備。
2019.04.15-第十屆 第十一次董事會	1.通過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延乙案。 2.通過擬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擔任子公司一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及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之玉山銀行額度保證人乙案。
2019.04.25-第十屆 第十二次董事會	1.通過召開民國 108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及受理股東提案。 2.通過本公司 201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乙案。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編製完竣，提請討論案。 4.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討論案。 5.通過支付董事報酬乙案。

2. 股東會重要決議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 (107.06.21)	執行情形結果
1.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已按股東常會決議確實執行
2.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已按股東常會決議確實執行
3.通過支付董事報酬案。	已按股東常會決議確實執行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8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協理	鐘慧玉	103/02/24	107/07/26	離職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十四)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游萬淵	107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8 年 1 月 25 日(自 107 年度第 4 季起之財務報告更換)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本公司財務報表原由魏興海及寇惠植會計師簽證，自民國 107 年第 4 季起之財務報告改為寇惠植及游萬淵會計師繼任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魏興海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 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寇惠植、游萬淵
委 任 之 日 期	民國 108 年 1 月 25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 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 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 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10%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炳彰	0	0	0	332,000
董 事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正明	0	0	0	0
董 事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明泰	0	0	0	0
董 事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國倫	0	0	0	0
董 事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成汎	0	0	0	0
10%以上股東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監察人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晉弘(註 1)	0	0	0	0
監察人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秋月	0	0	0	0
監察人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花敏華(註 1)	0	0	0	0
總經理	李明泰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國倫	0	0	0	0
協理	鄭學仁	0	0	0	0
協理	陳喜堂	0	0	0	0
財會主管	顏芷矜(註 2)	0	0	0	0
財會主管	鐘慧玉(註 2)	0	0	0	0

註 1:原監察人謝晉弘 107.03.26 辭任、監察人花敏華 107.03.27 就任。

註 2:財會主管鐘慧玉於 107.07.26 退休、顏芷矜於 107.07.27 就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3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996,889	86.23%	-	-	-	-	-	-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650,000	1.02%	-	-	-	-	-	-	
陳鳳龍	355,080	0.56%	-	-	-	-	-	-	
黃博正	335,872	0.53%	-	-	-	-	-	-	
展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4,070	0.49%							
楊如輝	284,628	0.45%	-	-	-	-	-	-	
陳信揚	219,879	0.34%	-	-	-	-	-	-	
辜仲立	173,346	0.27%	-	-	-	-	-	-	
黃成汎	160,163	0.25%	2,618	0.00%	-	-	-	-	
黃仁隆	144,522	0.22%				-	-	-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	4,860,000	100%	—	—	4,860,000	100%
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	3,515	50%	3,515	50%	7,030	100%
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 (檳城)	—	—	11,500,001	100%	11,500,001	100%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 (吉隆坡)	—	—	3,500,002	100%	3,500,002	100%
高冠企業股份(馬)有限公司	—	—	720,000	30%	720,000	30%
仲博科技(馬)股份有限公司	—	—	1,999,992	100%	1,999,992	100%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	—	15,400,000	100%	15,400,000	100%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99,816	35%	—	—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財產抵 充股款者	增資生效(核准) 日期與文號
83.12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創立股本 15,000 萬元	—	83.12.08 經(83)商 117386
86.07	10	19,500	195,000	19,500	195,000	現金增資 2,700 萬元 盈餘增資 1,800 萬元	—	86.08.21 經(86)商 115095
88.07	10	30,000	300,000	22,230	222,300	盈餘增資 2,730 萬元	—	88.08.13 (088)商 128949
89.08	10	60,000	600,000	40,786	407,868	現金增資 15,000 萬元 盈餘增資 3,556 萬元	—	89.08.29 (0八九)商 131546
90.07	10	60,000	600,000	42,418	424,183	盈餘增資 1,631 萬元	—	90.08.10 (0九0)商 09001313630
94.08	10	60,000	600,000	44,539	445,392	盈餘增資 2,120 萬元	—	94.09.13 經授中字 09432819520
95.08	10	60,000	600,000	46,766	467,661	盈餘增資 2,226 萬元	—	95.08.29 經中字第 09532753260
96.08	10	60,000	600,000	49,104	491,044	盈餘增資 2,338 萬元	—	96.09.19 經中字第 09632782590
97.08	10	60,000	600,000	54,014	540,149	盈餘增資 4,910 萬元	—	97.09.05 經授商字 09701224800
98.06	10	100,000	1,000,000	58,336	583,361	盈餘增資 4,321 萬元	—	98.06.18 經授商字 09801124120
98.07	10	100,000	1,000,000	61,036	610,361	現金增資 2,700 萬元	—	98.07.29 經授商字 09801165060
98.07	10	100,000	1,000,000	62,136	621,361	員工認股權 1,100 萬 元	—	98.07.29 經授商字 09801165060
100.08	10	100,000	1,000,000	64,497	644,973	盈餘增資 2,361 萬元	—	100.08.22 經授商字 10001193040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63,777,668 股	36,222,332 股	100,000,000 股	未上市/櫃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 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0	0	3	1	405	0	409
持有股數	0	0	55,960,959	31,252	7,785,457	0	63,777,668
持有比率%	0.00%	0.00%	87.74%	0.05%	12.21%	0%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5	1,441	0.00%
1,000-5,000	193	459,894	0.72%
5,001-10,000	60	446,926	0.70%
10,001-15,000	37	458,776	0.72%
15,001-20,000	19	325,255	0.51%
20,001-30,000	21	504,082	0.79%
30,001-40,000	20	672,946	1.06%
40,001-50,000	9	408,834	0.64%
50,001-100,000	25	1,719,148	2.70%
100,001-200,000	13	1,623,948	2.55%
200,001-400,000	5	1,509,529	2.37%
400,001-600,000	0	0	0.00%
600,001-800,000	1	650,000	1.02%
800,001-1,000,000	0	0	0.00%
1,000,001 股以上	1	54,996,889	86.22%
合計	409	63,777,668	100.00%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年4月30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996,889	86.23%
展泰投資有限公司	650,000	1.02%
陳鳳龍	355,080	0.56%
黃博正	335,872	0.53%
展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4,070	0.49%
楊如輝	284,628	0.45%
陳信揚	219,879	0.34%
辜仲立	173,346	0.27%
黃成汎	160,163	0.25%
黃仁隆	144,522	0.2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年		107 年	106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8)
	目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2.81	12.59	12.80
	分 配 後		12.81	12.39	(註 8)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63,777,668 股	63,777,668 股	63,777,668 股
盈餘	每 股 盈 餘 (註3)		0.21	0.34	-0.02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2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投資	本 益 比 (註5)				
報酬	本 利 比 (註6)				
分析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7)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107 年盈餘分派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盈餘扣除一至四款數額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派之。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在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前提下，每年盈餘之分派，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三十。前項比率得視當年度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後，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本次股東會決議股利分配情形：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萬分之五及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員工酬勞發放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監酬勞發放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例之決定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之一條規定，本公司每年結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盈餘扣除一至四款數額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依據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107 年度董監酬勞不分派，員工酬勞依章程提撥 \$88 元，擬以現金方式發放給員工，與 107 年度估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5. 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其他應揭露事項：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五)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新股辦理情形：

1.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107 年度無現金增資計畫。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2.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3.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4.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5.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7.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8.	Z Z 9 9 9 9 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材料	1,426,263	64.11
設備	761,738	34.24
消產	36,687	1.65
合計	2,224,68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之經營型態係以引進及發展電子及塑膠加工之材料、設備與技術為重心，而目前業務組織發展主要區分為材料貿易、設備事業、消費事業及生產製造等業務組織。茲將本公司各業務組織之主要產品類別敘述如下：

(1)材料貿易

材料事業之主要產品分為：1)泛用材料—IT/IA 產業中資訊/通信週邊產品、光碟及儲存裝置產業、交通產業、LED 照明、面板等光電相關產業之外觀及結構用塑膠原料。2)工程材料主要產品項目為 IT/IA 產業中資訊/通信週邊產品、光碟及儲存裝置產業、交通產業、LED 照明、面板等光電相關產業之高性能工程塑膠。3)新開發品項：膠黏劑、色母粒、再生塑料貿易。

(2)設備事業

設備事業之主要產品有：1)日規塑膠射出成型機—適用於汽車零件、連接器與 3C 機構件等產業。2)沖床機—適用於精密端子部分,主要是應用於 PC、NB、手機、等各式電子產品。3)多層印刷電路板用真空熱壓合機—適用於印刷

電路板 PCB 及 CCL 業界多層板壓合，主要是應用於 PC、NB、手機、面板等各式電子產品。4)真空壓膜機-電路板之內層板等材料，透過真空壓膜機作抽真空、加熱、加壓，將欲貼合之材料，完整貼附在內層板上，適用於 PCB 及被動元件產業。5)印刷機-為食品包裝設備，主要應用在一次性食品與軟管容器產業，顯示於瓶杯外身之彩色字體或圖形噴印。6)電子產業現有與發展中所需之先進設備與技術以進行銷售與提供技術服務，目前以 SMT 製程設備與 LCD 製程設備為主。SMT 製程於電子產業生產製程中應用廣泛，目前目標客戶產業主要分佈於組立代工(EMS)、DRAM、LED 與網通產業另提供上述設備之零件與維修服務。7)零件加工製作-為了滿足各界需求，協助客戶降低成本，從木模製作開始鑄造、熱處理、加工、噴漆..等提供一條龍式的服務。8)工業型機械手臂及週邊檢查機、軟體，朝客製化與自動化整合推進。

(3)消費事業

消費產品開發之主要產品有：酒品—為葡萄酒和酒櫃，葡萄酒主要代理法國、澳洲、智利及新世界酒品等酒廠，並引進有機酒販售；酒櫃則代理日本銷售第一品牌於臺灣銷售；並加入快消品—引進日常用品：髮清品、彩妝品、日用拋棄式廚耗；家電用品：空氣清淨機…等透過代操商進入通路及藥妝店銷售。

(4)生產製造

生產製造之主要產品有：1)塑料-空調產業/交通產業/家電產業/3C 資訊及再生料加工造粒 2)染色/改性事業：提供最新之配色、配料技術及複合材料，滿足各產業製造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需求。3)貿易事業：尋求當地設備買賣需求及進出口交易。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除了與主要業務相關之最新產品與技術為首要任務外，另外針對深具發展潛力之產業亦由專責單位負責進行評估與開發，現依計劃引進之新商品說明如下：

產業別	新產品代理經銷之開發
再生塑料產業	再生塑料貿易及加工造粒市場
自動化產業	自動化整合系統(微感軟體)
醫療產業	化學分析儀及外骨骼輔具市場評估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8 年全球經濟成長延續去年的復甦動能，不論先進國家、新興市場或開發中國家，經濟成長大致維持平穩，然 2018 年下半年以來，美中貿易衝突惡化，並已從宣示轉變為實際的關稅制裁，讓全球壟罩在貿易保護主義的陰影之中，成長下行風險大增，主要國際預測機構陸續下修原先樂觀的成長預期。2018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可維持在 3.0% 的榮景，但是美國與中國大陸貿易衝突不斷升溫，影響層面擴及全球，也引發新興市場陷入資本外流與貨幣驟貶的危機。

自 2018 年 4 月以來，在全球貿易摩擦、美聯儲收緊貨幣政策、美元升值、全球美元流動性趨緊等因素影響下，全球經濟擴張的均衡性開始下降。從經濟增長方面來看，發達國家中美國經濟“一枝獨秀”，歐洲經濟陷入疲軟，新興經濟體中亞洲保持較高增長，其他地區增速放緩；從金融市場表現來看，發達國家總體穩定，波動率雖有所上升但仍低於歷史水平，新興經濟體則出現貨幣貶值、資本外流、股市下滑、償債壓力上升等風險，阿根廷、俄羅斯、土耳其等國貨幣危機引起全球關注。

(1)ICT 產業

回顧 2018 年，儘管全球經濟持續回溫，ICT 產業也在景氣回升之下，持續向上成長。然而，中美貿易戰的劇烈開打，卻對全球 ICT 產業的發展帶來諸多不確定性。

2018 年全球各種行動裝置（包括個人電腦，平板電腦和手機）的出貨量預計將達到 23.2 億台，比 2017 年的 22.8 億台成長 2.1%。由於，受到兩個市場的驅動，就是高端智慧手機市場以及超薄手機市場，蘋果和微軟的 Windows 10 輕薄行動裝置的刺激而提高需求。

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過往一直是最火熱的產業，但 2018 年出現史上最大的萎縮，2018 年全球智慧手機總體銷量年減 3% 至 14.4 億支，但其整體營收則成長 5%，達到 522 億美元。由於蘋果、三星和華為等主要品牌不斷突破消費者願意支付的界限，智慧手機平均售價開始上漲。數據顯示，去年出售的智慧手機中，約 12% 的價格超過 800 美元；150 美元至 400 美元的市場依然競爭激烈，占 2018 年全球智慧手機銷量的 46%。蘋果則由於缺乏吸引力的創新延長了消費者換機週期，其收入表現遠低於之前預期，成為智慧手機市場的一個特例。受到中美貿易戰及英特爾 CPU 短缺等因素影響，Q4 全球 PC 出貨量同比下降 3.7%，2018 年全年 PC 總出貨量達 2 億 5,940 萬台，年減 1.3%，連續第七年下滑。

在整個 2018 年，企業級 IT 和創業市場也出現了不少出人意料的事件：微軟收購 Github、IBM 收購 Redhat、AWS 入局私有雲、AI 泡沫、5G 之爭等。

(2)汽車產業

由於中美車市同步衰退又缺乏同等規模的市場支撐，2018 年全球汽車市場銷售量估計年減 1.6%、為 9,117 萬輛。在中國提出刺激市場方案，以及若與美國和各國貿易和平落幕的前提下，2019 年預估年增率 1%，但若包括中美在內的貿易談判破局，2019~2021 年車市恐將難以復甦。以全球汽車市場分布來看，沒有特殊變化，中國占比 30% 仍是最大宗，其次是美國 19%，中國和美國佔據全球約一半汽車市場，可見影響力之大。

2018 年各類電動車（純電動車 BEV、插電混合式電動車 PHV、燃料電池車 FCV 與混合動力車 HEV）規模預估 373 萬輛，年成長率 18%，占全球車市 4%。2019 年在電池價格持續下降，以及各國政策與車廠策略推進下，預期成長速度將加快至 33%，全球銷售占比來到 5.2%。

(3) 酒品產業

2018 年是葡萄酒產量大年，世界各地酒產區所出產的「地區葡萄酒」(Regional wines)——例如法國的波爾多(Bordeaux)和義大利的基安蒂(Chianti)等產區的出品，均預期銷量將出現最大的增長，而全球葡萄酒產量預計達到了 282 億升。法國農業部統計機構近期公布調查顯示，法國 2018 年葡萄酒產量預計將會比 2017 年增長 27%，同時比前 5 年的平均產量高出 7%。法國今年遭受惡劣天氣和黴菌的影響，但是法國 2018 年的葡萄還是有望迎來豐收。全球葡萄酒市場也在悄然發生著變化，不少地區的葡萄酒進出口市場變化較大。中國作為全球的葡萄酒主要消費國，其市場規模將突破 1800 億元，然自法國進口的葡萄酒量卻不增反減，一部份來自貿易戰及經濟成長率減緩的影響，另一部分也來自於國產葡萄酒的替代效應。國內葡萄酒市場受威士忌、啤酒旺市影響，銷售成長並不顯著。主要近況：(1) 新創葡萄酒莊威士東榮獲 2018 世界金融雜誌《World Finance》推薦全世界 13 大「最佳新創酒莊」之一，與全球其他葡萄酒產區並列，顯見台灣雖非最佳葡萄酒釀製產區，但技術已逐漸獲得國際肯定；(2) 各種專屬紅酒的餐飲、酒莊、品酒活動開始當道，各類宣傳搭配農委會進行整合性的活動，以激活台灣品酒風氣為主。

2. 競爭情形

本公司之經營型態係以引進及發展電子、塑膠加工及生技產業之材料、設備與技術，擁有上中下游各製程材料與設備，由於應用產品之需求變化快速，如何因應下游客戶產品快速變化及愈加精密度之要求下，成為電子材料通路商之關鍵因素。茲就本公司產品之競爭情形說明如后：

(1) 即時掌握市場脈動，並提升生產技術能力

由於電子相關產品眾多，因此相關材料與設備廠商如何即時掌握下游產品應用市場動態，並即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規格產品，成為是否能賺取獲利之關鍵因素。本公司在新產品開發上，與國際級廠商合作，依據市場趨勢及客戶需求，提供最新材料、技術與設備。

(2) 產品之品質及穩定度

本公司所代理之商品皆為領導技術潮流之國際知名大廠的產品，在產品品質及穩定度，有嚴格管理流程，此外，本公司客戶皆為國內知名上市電子公司及知名廠商，且往來時間已多年，足可說明本公司在產品品質方面之穩定程度。

(3) 產品價格之競爭力

由於電子消費應用產品之價格趨勢向下以及同業間之價格競爭，壓縮了各家廠商之獲利空間。有鑑於此，本公司一方面以快速之代理產品開發及對客戶服務的深度與強度(包括技術服務與教育訓練等)，另一方面，本公司為使利潤提升且降低成本，在各項成本加強控管外，並利用在中國大陸或其他東南亞地區之勞工成本相對低廉優勢，因此本公司亦有代理相關於日本或台灣設計與開發，並在大陸或勞工成本低廉地區生產之設備，有效降低產品價格，使得本公司足以具備成本優勢面對同業競爭及未來價格競爭壓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係以支援產業發展為主，對於相關產業的動向與需求保持密切的注意，並適時引進新產品與新技術，故設有專責單位，結合各業務處同仁，積極密切注意產業發展，適時提供客戶需求，並注意最新產業動向，開發其他產業產品代理。本公司基於帳務簡化處理之考量，故並未將公司開發新代理產品所產生之相關費用列於研發費用項下。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事業	新產品、新代理開發內容
材料事業	1.特殊工程塑膠開發。 2.增加新產品改性添加劑、功能性母粒及再生料銷售。
生產事業	增加再生料造粒加工作業。
設備事業	1.增加週邊商品銷售組合 EX: 選波焊、視覺檢查機...等。 2.增加自動化整合系統，提供客製化服務。 3.提供各專業領域上技術支援的服務工程師，每年均定期進行赴原廠訓練以引進最新設備技術的活動，以協助客戶促進其設備製程的改善、提高產品品質及增進生產效率。
消費產品事業	增加快消品的銷售，髮清品、彩妝品及拋棄式廚耗、清淨機於網路平台及各大連鎖藥妝店上架作業。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以提供產品之多元化與開發服務為經營策略，為達到此一目標，擬訂各項發展計劃如下：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穩固核心基礎並擴充週邊設備，擴大市場占有率。
- B.強化各事業處銷售經營、售後服務及蒐集市場資訊能力。
- C.整合各區域市場資訊，以求產品資源之最佳配置。

(2)產品開發

- A.開發交通產業、資訊產業及自動化產業等相關產品。
- B.隨時掌握新興產業領域，尋找可開發經營之利基。
- C.蒐集醫療通路市場資訊及評估。

(3)管理策略

- A.安排員工專業訓練課程，增加工作效率及提升競爭力。
- B.建立公司與客戶間雙向互利管道與雙贏政策，提昇整體服務及溝通效率。
- C.強化風控作業及採取因應措施，以確保經營成果。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利用現有產品經營客戶基礎，再以持續開發的新產品滿足客戶需求，創造組織的利潤。

B.透過新地域市場的了解及滲透，針對不同地域的特性與需求，尋找選擇適合產品切入、建立通路作業。

(2)產品開發

A.注意現有產業的發展與新技術結合的可能性，尋找與創造新產業運用，建立新知識與產業了解，以切入次世代的產業。

B.客製化、高毛利產品的尋找並導入不同的營運模式，擴大銷售通路。

C.以點而線，線而面的產品擴充模式，Full package service 提供者角色。

(3)管理策略

A.強調人員訓練，培養成員獨立解決問題的能力與自我精進的學習態度。

B.組織架構配合市場需求彈性調整與快速反應，以因應遽變的產業環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中國大陸	762,461	38.12	820,390	36.88
台灣	476,942	23.84	380,333	17.10
泰國	380,590	19.03	539,941	24.27
馬來西亞	368,451	18.42	422,507	18.99
日本	-	-	49,209	2.21
其他國家	11,811	0.59	12,308	0.55
銷售收入淨額合計	2,000,255	100.00	2,224,68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由於本公司所代理的產品廣泛，營業項目偏向上游設備零組件與材材。綜觀國內產業發展係以電子製造產業為主，而目前上市櫃的通路商中，大多偏向中下游產品與零組件的代理，只有部分公司營業項目分別與本公司之所營業業務小部份相似，故本公司為避免提供錯誤之訊息，市場佔有率暫不揣測。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本公司之未來成長與其所涉及之產業興衰息息相關，茲就本公司經銷代理產品之產業與市場變化情形來分析該行業之未來成長性。

(1)ICT 產業

2019 年智慧型手機市場受到中美貿易戰影響，不確定因素增加，加上換機周期延長、創新程度降低等衝擊，導致市場需求遲滯，全年生產總量落在 14.59 億支，較 2018 年衰約 3%，預約 2019 年將出現 2.5% 的衰退。不過，5G 技術的到來，將可使手機市場迎接新一波的換機潮，帶動整體市場的成長。預估至

2023 年智慧型手機銷量將回到 15.4 億支的水準。2019 年 5G 手機銷量預估只有 670 萬支，占整體智慧型手機市場僅 0.5%，到了 2023 年之際，5G 手機就可以達到 4 億支，市場占有率提升到 26%。手機廠商將越來越關注將 AI 或虛擬助手成為用戶新界面，以提供更引人注目的個性化體驗，同時也將通過生物識別技術、智慧顯示及相機功能強化手機的新價值。

預計 2019 年美國和韓國等國家將推出 5G 網路，同時推出 5G 手機。到 2021 年，銷售的智慧手機中有 9% 將支援 5G，總體而言，5G 將成為視頻和車聯網服務的重要推動力，因為它將帶來更快的上行鏈路並支援新的 AI 應用 APP。

TrendForce 表示，2018 年已有多家中國手機品牌廠倒閉或遭整併，顯示手機產業已進入大者恆大格局。2019 年除了將延續此一趨勢外，產品差異化越來越困難，導致全球前六席次的市占率差距將更為收斂。另外，中美貿易戰的發展也為整體產業帶來更多不確定的因素，是否將擴大甚至導致手機產業版圖的位移與重整，將會是 2019 年最大觀察重點。

綜觀產業趨勢而論，則不外乎 2019 年在 5G、AI、資安三大趨勢。根據工研院 IEK Consulting 報告，預估全球整體 5G 市場規模，將從 2019 年的 42.83 億美元成長至 2023 年的 2302.64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171%。推估 2021 年全球基地台市場將因 5G 轉為正成長；4K/8K/XR 影音應用將帶動 5G 手機硬體升級；另外垂直產業如能源、製造、公共安全、醫療照護等將進行 5G 數位化，預估 2023 年為營運商帶來 4,000 億美元額外營收。

AI 的部分，先進對話技術在 2018 年有長足進展，已有許多新創企業開發出針對企業內部業務與外部銷售等用途的對話機器人，可針對一個問題進行多個交互問答輪迴。預期 2019 年此技術將導入至 RPA(企業流程自動化)中，包括：採購、財務、資訊管理、銷售等都將逐漸導入先進對話技術，因而 RPA 被認為是 2019 年企業 AI 的明星發展趨勢。另外，因應大型 AI 的運算量快速上升(至 2018 年已增長 30 萬倍)，包括 IBM 等許多廠商相繼推出 AI 晶片的創新性架構設計，未來新興記憶體技術將在 AI 晶片市場佔有重要地位。

最後是手機發展的新趨勢，為迎合 5G 手機搭配影音串流與大螢幕閱聽需求，而開發的「折疊螢幕手機」將創造新市場區隔，引發新商機。預測至 2025 年將開創超過 5,000 萬支手機的市場需求。新型態的產品亦影響零組件與供應鏈生態，包括材料、面板結構、整機機構、裝置、系統、UI/UX 的重新設計等。

延續至 2019 年的美中貿易紛爭，美國以國安為由，擬針對微處理器、先進運算、人工智慧、數據分析、量子運算、機器人、腦機介面及導航等技術 14 項新興與基礎技術，實施禁止在美投資與出口管制措施，引動全球科技版圖爭霸，更擴及所有參與價值鏈的全球廠商，包含研發設計、製造、銷售、物流等產業。工研院分析，此在短期內將對相關供應廠商造成影響。若關稅壁壘持續升高，因台灣資通訊產業在中國供應鏈程度深，受影響之程度將不可輕視。

(2)交通產業

全球汽車市場 2017 年開始成長減緩，2018 年則因主要市場需求不振和大國政治角力，消費者觀望心態浮現，汽車市場 5 年來首次呈現衰退，預估全球車市規模衰退後續效應影響 2019 年。2018 年全球汽車市場銷售量估計年減 1.6%、

為 9,117 萬輛。在中國提出刺激市場方案，以及若與美國和各國貿易和平落幕的前提下，2019 年預估年增率 1%，但若包括中美在內的貿易談判破局，2019~2021 年車市恐將難以復甦。以全球汽車市場分布來看，沒有特殊變化，中國占比 30% 仍是最大宗，其次是美國 19%，中國和美國佔據全球約一半汽車市場，可見影響力之大。美國汽車市場已偏向成熟，2017 年人均汽車保有量是 910 輛／千人，為已開發國家之首，2017 年下半年全面開徵鋼鋁關稅，使得終端售價提高，2018 年銷售量預估為 1,710 萬輛，年減 3.3%。

即使全球市場規模萎縮，汽車產業仍有許多「前景」可期，包括持續成長的電動車和自動駕駛技術發展：

(一) 2018 年各類電動車（純電動車 BEV、插電混合式電動車 PHV、燃料電池車 FCV 與混合動力車 HEV）規模預估 373 萬輛，年成長率 18%，占全球車市 4%。2019 年在電池價格持續下降，以及各國政策與車廠策略推進下，預期成長速度將加快至 33%，全球銷售占比來到 5.2%。

(二) 各國已陸續要求車輛安裝各類先進駕駛輔助系統 ADAS，並增加強制性項目，例如美國宣布 2022 年 9 月起新車應強制配備自動緊急煞車系統（AEB）。除了強制性法規外，ADAS 系統已被納入各國新車安全評鑑評分，推升車廠搭載動力，Euro NCAP 於 2017 年再將 ADAS 列為四星以上新車的標準配備；預計 2019~2020 年將陸續有車廠推出 Level 3 半自動駕駛汽車，但車型和數量不多，且仍需受制各國法規發展之成熟度。Level 4 為傳統車廠終極目標，預計 2019~2021 年將以試營運與技術展示等條件、在特定場景下駕駛，其量產時間則預計落在 2023 年後。重要零組件部分，主要為自駕車的感知零組件，包括車載鏡頭、毫米波雷達與 3D LiDAR，預期 2019 年 Level 3 自駕車推出後，將拉升這些零組件的搭載率和顆數，尤其 3D LiDAR 被視為高度自動駕駛的關鍵。車載鏡頭、毫米波雷達與 3D LiDAR 接下來的發展重點，皆為提高辨識精準度。

(3) 酒品產業

全球葡萄酒市場，2011~2015 年以 2.4% 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成長，2015 年達到了 3,198 億 1,600 萬美元的規模。今後，預計市場成長並且加速，2015~2020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6.5%，2020 年的市場規模預計達 4,382 億 3,570 萬美元。根據知名雜誌預測，2019 年全球葡萄酒市場可能出現的七大發展趨勢：(1) 人們將開發一些已經淡出大眾視線的古老品種、葡萄園，並採取相應措施來應對氣候變化。例如智利嘗試復原傳統的釀造技藝；(2) 大麻酒的合法化，將推動市場發展，據加拿大投行預測，未來四年相關領域將達到 6 億美元的營業規模；(3) 因應全球變暖，很多產區的葡萄種植區域海拔不斷提升。很多之前被人們認為不適合種植葡萄的地區變得潛力十足。(4) “空中葡萄酒市場”發展勢頭正勁。各大航空公司開始重視國際航班的機艙葡萄酒供應服務，透過定制葡萄酒旅行、侍酒師代選等服務式提升客戶滿意度；(5) 素食葡萄酒也將迎來春天，例如英國的葡萄酒超市 Majestic Wine 也早已開始選售素食葡萄酒；(6) 來自日本清酒的間接競爭加劇；(7) 隨著科技的發展，網購葡萄酒的體驗將越來越好，從全球市場範圍來看，2019 年將會是葡萄酒電商的機遇之年。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具有海外貿易的豐富經驗，海外人脈、產品開發及業務推廣皆具優異整合能力，在國際化越來越被注重的時代，此為本公司強而有力的競爭利基，另值得信賴之企業形象及亮眼業務成果也為本公司競爭優勢。加上良好的資金基礎，亦可增加爭取知名商品的代理機會，以上皆為本公司優於一般貿易公司的競爭條件。現分別逐點說明本公司競爭利基如下：

- (1) 公司形象佳、知名度高及資本雄厚。
- (2) 組織健全與管理上軌道。
- (3) 海外據點優於同業，可共同分享商情及資訊。
- (4) 信用評等及額度控管有助於各大產業之業務推廣及風險規避。
- (5) 對於原料市場敏感度佳及專業能力強。
- (6) 部份代理品牌知名度高及競爭力強。
- (7) 公司內部跨部門合作，資源共享。
- (8) 經驗人脈豐沛、快速應變、不斷學習的行銷組織與技術深入及服務觀念深植的售後服務團隊。
- (9) 長久的市場經營與技術服務經驗所累積的客戶關係資產。
- (10) 代理市場龍頭供應商的先端產品，並隨其新技術開發即時引進先進設備。
- (11) 華人圈據點完備，經營穩建，均以健全的地方法人公司運作，能充分對應當地的需求。
- (12) 強大的金融背景與貿易專業，有能力為客戶提供各種交易上的需求。
- (13) 知名集團之一部分，企業信譽卓著，給客戶與供應商十足的信賴感。
- (14) 擁有資金、頂級客戶名單、代理世界第一品牌及全區經銷通路之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在產業經營環境惡劣的狀況，競爭力較差的同業勢必面臨淘汰或退出的命運，反觀仲博科技可善加利用機會創造新的代理商機及市場。
- B. 台灣科技產業的產值及規模已站穩世界科技產業的龍頭地位，因市場壓力大，成本面臨極大挑戰，任何原材料與設備均無法穩占市場，新研發及低成本的材料及設備有極大機會進入市場。
- C. 產品營運與開發方向前進東南亞市場。
- D. 整合中的區域營運組織，可發揮對內知識資訊共有，對外一條龍服務的綜效。
- E. 以專業多角化經營模式發展，可以提供全方位的服務商品，充分掌控產品的品質要求。
- F. 夾帶知名國際大廠與品牌的名氣讓經銷商銷售意願提高，不斷的推出促銷手段讓經銷商銷售手法變靈活，且以經營經銷商通路亦有一定的時日，與經銷商通路所培養的情感及交易模式固定，經銷商的經營實力與動向擁有較精準資訊的掌握，對債權確保上更能落實執行，讓延滯比能控制在最低的比率。
- G. 開發能力：長期的開發投入，將使本公司越來越大量取得市場優質產品或新產品技術的訊息，擁有銷售好商品的契機將成為我方極佳的優勢。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產品技術之更替性高

本公司所處之產業技術更替快速，新型材料開發替代性快，往往隨著一新產

品之問世而產生世代之更替，考驗其產品、技術之開發能力。

因應對策:

隨時掌握資訊/技術及應用之趨勢以開發新材料、新供貨來源及新產品線，並加強情報之搜集，隨時注意產業技術、供應商及客戶之動向。

B.產品生命週期短

高科技產業日新月異，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新型材料開發替代性快，致商品存貨可能因技術更新而跌價。

因應對策:

(A)利用資訊加強產品之進貨、銷貨、存貨控管、提高庫存週轉次數，降低呆滯存貨。

(B)因應市場價格變化機動調整存貨，確保存貨安全。

(C)掌握資訊技術及產品的發展走向，以降低舊品庫存風險。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茲分別就本公司相關產品說明如下：

(1)電子產業相關

產業	應用類別	產品
光碟業	CDR 及 DVDR 碟片	PC、射出機
面板業	背光模組框架、 光學膜及板材、 中小尺寸面板	PC、PC/GF、PMMA、 COP、MS 及 COC、 沖床機、LCD 製程設備
手機、平板、數位相機、MP3 及其它數位電子產品	外殼、零組件及 鏡頭、電路板	PC、PC/ABS 及透明 ABS 、SMT 設備、射出機、窗 床機
其它 3C 電子產品	外殼及零組件	PC、PC/ABS、透明 ABS、PC/GF、ABS、 HIPS、SMT 設備、 射出機、窗床機
交通器材	車燈、儀表板及內裝	PC、PBT、POM、ABS、 射出機、沖床機、 SMT 設備

(2)酒品

主要市售商品類別及功能			
類項	代理進口品牌	產品說明	用途(功能)
葡萄酒	進口法國、澳洲、智利等地區的中級以上葡萄酒款	1.適合入門者以上客戶族群飲用，口味優、價格合理 2.價格NT\$399~NT\$3,500區間 3.開發長期飲用葡萄酒的客戶群，含企業用戶及VIP	1. 宴會用酒 2. 平時餐敘 3. 品酒會 4. VIP客群 5. 收藏
葡萄酒週邊設備	代理銷售葡萄酒儲存設備系列商品	獨立式酒櫃	1. 內部層架採可隨客戶需求自主拆換配備方式設計 2. 容量可收藏30至120瓶。儲存葡萄酒的專業恆溫酒櫃，滿足所有客戶的需求，紅酒儲存溫度介於12°C-15°C 3. 本公司現貨供應單一色系，客戶可以以期貨買賣方式選擇其他色系酒櫃
		酒窖機	整體依客戶需求及所屬的空間量身打造一處安心及安全藏酒的處所，提供規劃、設計、施工及售後服務一貫作業的服務
		酒架系列商品	1. 搭配酒窖規劃內部所需使用的酒架系列商品 2. 以組合式層架設計為主，組裝及拆卸容易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由於本公司係專業之代理經銷商，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由於本公司係專業之代理經銷商，故不適用。

(四)最近兩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NINGBO LG	189,491	10.66	無	NINGBO LG	186,838	9.42	無
2	第一實業	71,002	4.00	無	松下電器機電	72,800	3.67	無
	其他	1,516,120	85.34		其他	1,722,627	86.90	
	進貨淨額	1,776,613	100.00	—	進貨淨額	1,982,26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進貨廠商甚多，最近二年度對進貨廠商之進貨金額，為避免過度集中，也分散至其它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永曦實業	72,987	3.65	無	永曦實業	110,762	4.98	無
2	其他	1,927,268	96.35	—	其他	2,113,926	95.02	—
	銷貨淨額	2,000,255	100.00	—	銷貨淨額	2,224,688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銷貨客戶甚多，107年度因持續新開發客戶，平均落在每個產業的客戶，分散客戶風險。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因非屬製造業，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6年度				107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材料		1,267,381		3,264		1,421,778		4,485
設備		658,837		43,692		721,192		40,546
消產		27,081		0		36,687		0
其他		0		0				0
合計		1,953,299		46,956		2,179,657		45,031

註一：設備部門銷售量因產品差異大及品類繁多，故難以統計數量。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8年04月30日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4 月 30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管理職	18	21	21
	業務職	34	35	38
	幕僚職	19	16	18
	合 計	71	72	77
平 均 年 歲		41.9	41.6	41.5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9.3	8.5	8.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3.9%	20.8%	20.8%
	大 專	73.3%	77.8%	77.9%
	高 中	2.8%	1.4%	1.3%
	高 中 以 下	0%	0%	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2. 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依據勞工法令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投保各項勞工保險(勞健保、團保)、提供定期免費健檢，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活動(如員工旅遊、家庭日...等)、定期發放慶生禮金、年節禮金或禮品以及婚喪喜慶慰問補助等，福利制度完善，員工生活安定。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提供多元化訓練及良好在職教育，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國外派訓與國內機構之培訓課程，以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挑戰性之人才。

3. 退休制度

為讓員工安心工作，並維護其退休後生活，員工退休係依據勞動基準法(舊制)與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規定辦理，同時並依相關法令訂定勞工退休辦法。

適用舊制者，公司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退休金之給付與計算方式，悉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適用新制者，公司依法每月提撥投保薪資6%至勞保局個人退休專戶，員工亦得依個人意願於每月提撥不高於6%至相同帳戶中。

4. 勞資間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向來重視勞資關係，一切運作皆以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為遵循基準。截至目前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截至目前未曾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勞資糾紛產生之損失。

2. 目前及未來可能之因應措施：

(1) 充份遵循勞工法令並加強福利措施。

(2) 建立開放、坦誠之勞資溝通與申訴管道。

六、重要契約

1. 仲博之重要契約：

108年4月30日

	契約性質	契約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及備註
1	Distributorship agreement	仲博科技 /PROCESS LAB MICRONCO.LTD	2011.04.01.~2013.03.31. ~到期雙方如無異議可自動展期1年	經銷對方機器設備	
2	代理經銷合約	仲博科技(含東莞中貿、上海兆通)/ 深圳市新迪精密 科技有限公司	2010.07.01.~2012.07.30. ~ 到期無異議可自動展期 -2012.07.01.重簽~ 到期無異議可自動展期	對方生產之 SMT生產用迴 焊爐等	
3	代理暨經銷服務 合約	仲博科技/旭鼎奈 米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09.07.~ 可自動 展期	經銷及代理 對方生產的 PLASMA機器 設備	
4	代理合約	仲博科技/瑞士 POLYTYPE CO.LTD	1991.01.03.~可自 動展期	經銷及開發對 方生產的機器 設備	
5	獨家代理/經銷及 服務合約	仲博科技/日本 KYORI株式會社	1998.05.08.~ 可自 動展期	代理及維修對 方生產的機器 設備	
6	經銷合約	仲博科技/日本名 機株式會社	2004.12.01.~可自 動展期	經銷及維修對 方生產的機器 設備	台灣、中國 (廣東港企 除外)、日 系企業除 外等
7	經銷商合約書	仲博科技/台灣寶 理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2012.08.01.~2013.07.31.~ 到期無異 議可自動展期一年	經銷對方生產 的工程塑膠	
8	經銷合約	仲博科技(含 GPIC、BVI)/LG CHEM,LTD	2010.04.19.~2011.04.18. 到期可視雙方意願 展期	經銷LG CHEM,LTD生 產之化學原物 料	中國地區
9	獨家代理/經銷合 約	仲博科技/日本 DJK株式會社	2012..~ 可自動展 期	代理販售及維 修松下SMT機 器設備	

	契約性質	契約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及備註
10	經銷合約	仲博科技/遠景機械	2012.11.28.~2013.11.27. 可自動展期	銷售該公司生產之射出成形機	台灣及中國地區非獨家經銷
11	經銷契約	仲博科技/HELLER INDUSTRIAL,INC	契約期間-持續生效，除非一方終止	該公司設備	台灣、中國
12	經銷契約	仲博科技/SOJITZ MACHINERY CORPORATION	契約期間 2014.12.01至 2015.11.30自動續約，每次一年	獨家酒櫃經銷	台灣
13	合資協議	仲博科技/鑫興機械	2016.2.4簽署完成後生效	合資公司	
14	獨家經銷協議	UCNC/仲博	首次交易付款後6個月，到期以書面展延	拋棄式廚耗用品(DAILY WATER系列)	經銷區域-台灣
15	經銷協議	達明機器人/仲博	2017/4起1年，無異議則自動展延一年	Robot	台灣
16	經銷協議	達明機器人/上海兆通	2018/5起一年，自動展延一年	機械手臂	大陸華東地區
17	經銷協議	仲博/微感網絡	2018/7/1-2019/12/31 期滿自動展延	軟體	

2. 仲博以外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及備註
A	經銷代表協議	東莞中租貿易/松下電器機電(中國)	至2019/3/31止	提供對方媒合銷售設備的機會	
B	經銷代表協議	GPIC/松下電器機電(香港)	至2019/3/31止	提供對方媒合銷售設備的機會	
C	經銷商合約	上海兆通/千住金屬(上海)有限公司	2019/1/1至 2019/12/31 (到期協商是否延長)	錫膏經銷	
D	經銷商合約	上海兆通/上海朗仕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2019/1/1-2019/12/31	SMT回流爐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流動資產		1,360,791	1,250,183	1,181,707	1,312,473	1,301,7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109	274,897	277,112	261,031	564,481
無形資產		18,253	15,181	15,115	14,362	18,060
其他資產		143,402	138,550	206,688	228,015	240,116
資產總額		1,758,555	1,678,811	1,680,622	1,815,881	2,124,4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7,906	682,449	796,349	795,337	864,505
	分配後	717,906	682,449	796,349	795,337	864,505
非流動負債		158,220	156,056	68,022	217,567	442,6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76,126	838,505	864,371	1,012,904	1,307,186
	分配後	876,126	838,505	864,371	1,012,904	1,307,18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2,429	840,306	816,251	802,977	817,218
股本		644,973	644,973	644,973	644,973	637,777
資本公積		17,463	17,463	17,463	17,463	17,34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4,747	205,912	214,814	227,582	231,668
	分配後	204,747	205,912	214,814	227,582	231,668
其他權益		15,246	(18,457)	(51,414)	(77,456)	(69,569)
庫藏股票		-	(9,585)	(9,585)	(9,585)	0
非控制權益		-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82,429	840,306	816,251	802,977	817,218
	分配後	882,429	840,306	816,251	802,977	817,218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列示民國 103 年比較資訊，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3,026,714	2,682,737	2,242,040	2,000,255	2,224,688
營業毛利	268,683	257,204	260,295	259,671	257,088
營業損益	8,895	3,732	29,777	34,916	34,1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0	1,448	(13,020)	(3,380)	(8,718)
稅前淨利	9,015	5,180	16,757	31,536	25,41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77	1,635	12,228	21,556	13,29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77	1,635	12,228	21,556	13,2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374	(34,173)	(36,283)	(28,452)	13,7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551	(32,538)	(24,055)	(6,896)	26,99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77	1,635	12,228	21,556	13,29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6,551	(32,538)	(24,055)	(6,896)	26,9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02	0.03	0.19	0.34	0.21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4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列示民國103年比較資訊，最近5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流動資產		160,322	152,096	142,598	171,548	211,5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818	82,062	80,604	78,879	371,593
無形資產		5,203	4,159	2,692	2,756	5,048
其他資產		983,278	955,892	1,008,819	1,058,283	1,132,643
資產總額		1,230,621	1,194,209	1,234,713	1,311,466	1,720,7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0,105	198,299	404,877	335,803	496,122
	分配後	190,105	198,299	404,877	335,803	496,122
非流動負債		158,087	155,604	13,585	172,686	407,44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8,192	353,903	418,462	508,489	903,569
	分配後	348,192	353,903	418,462	508,489	903,5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2,429	840,306	816,251	802,977	817,218
股本		644,973	644,973	644,973	644,973	637,777
資本公積		17,463	17,463	17,463	17,463	17,34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4,747	205,912	214,814	227,582	231,668
	分配後	204,747	205,912	214,814	227,582	231,668
其他權益		15,246	(18,457)	(51,414)	(77,456)	(69,569)
庫藏股票		-	9,585	(9,585)	(9,585)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82,429	840,306	816,251	802,977	817,218
	分配後	882,429	840,306	816,251	802,977	817,218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列示民國 103 年比較資訊，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879,137	523,675	265,574	340,105	377,512
營業毛利	110,314	94,273	77,191	83,758	84,868
營業損益	(9,891)	(27,187)	(39,600)	(33,644)	(40,7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495	28,540	50,983	61,252	58,413
稅前淨利	3,604	1,353	11,383	27,608	17,68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77	1,635	12,228	21,556	13,29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77	1,635	12,228	21,556	13,2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374	(34,173)	(36,283)	(28,452)	13,7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551	(32,538)	(24,055)	(6,896)	26,99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77	1,635	12,228	21,556	13,29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6,551	(32,538)	(24,055)	(6,896)	26,9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每股盈餘	0.02	0.03	0.19	0.34	0.21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4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列示民國103年比較資訊，最近5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三)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動資產	161,168	-	-	-	-
基金及投資	883,992	-	-	-	-
固定資產	81,818	-	-	-	-
無形資產	5,203	-	-	-	-
其他資產	103,814	-	-	-	-
資產總額	1,235,995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0,105	-	-	-
	分配後	-	-	-	-
長期負債	150,000	-	-	-	-
其他負債	3,877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3,982	-	-	-
	分配後	-	-	-	-
股 本	644,973	-	-	-	-
資本公積	17,463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4,331	-	-	-
	分配後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246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	-	-	-	-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892,013	-	-	-
	分配後	-	-	-	-

註 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879,137	-	-	-	-
營業毛利	110,314	-	-	-	-
營業損益	-9,891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929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434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604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損益	1,177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177	-	-	-	-
每股盈餘	0.02	-	-	-	-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動資產	1,361,637	-	-	-	-
基金及投資	21,305	-	-	-	-
固定資產	236,109	-	-	-	-
無形資產	35,909	-	-	-	-
其他資產	108,970	-	-	-	-
資產總額	1,763,930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7,906	-	-	-
	分配後	-	-	-	-
長期負債	150,000	-	-	-	-
其他負債	4,011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71,917	-	-	-
	分配後	-	-	-	-
股 本	644,973	-	-	-	-
資本公積	17,463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4,331	-	-	-
	分配後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246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	-	-	-	-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892,013	-	-	-
	分配後	-	-	-	-

註 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3,026,714	-	-	-	-
營業毛利		268,683	-	-	-	-
營業損益		8,895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613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493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9,015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損益		1,177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177	-	-	-	-
每股盈餘		0.02	-	-	-	-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一〇二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寇惠植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三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寇惠植	無保留意見
一〇四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寇惠植	無保留意見
一〇五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寇惠植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六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寇惠植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七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游萬淵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82	49.95	51.43	55.78	61.5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7.27	362.45	319.10	390.97	216.4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9.55	183.19	148.39	165.02	150.58
	速動比率	152.89	153.06	123.33	131.61	119.66
	利息保障倍數	1.45	1.31	2.07	3.10	2.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2	4.91	4.21	4.16	4.43
	平均收現日數	63	74	87	88	82
	存貨週轉率(次)	10.45	11.36	11.17	9.03	9.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56	9.95	8.17	6.80	7.49
	平均銷貨日數	35	32	33	40	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82	9.76	8.12	7.43	5.3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2	1.60	1.33	1.14	1.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1	0.91	1.50	1.94	1.49
	權益報酬率(%)	0.14	0.19	1.48	2.66	1.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0	0.82	2.60	4.96	3.99
	純益率(%)	0.04	0.06	0.55	1.08	0.60
	每股盈餘(元)	0.02	0.03	0.19	0.34	0.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65	14.13	8.85	12.91	(13.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4.94	159.72	158.94	173.45	54.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86	8.64	6.90	8.47	(9.5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83	52.59	7.10	5.55	63.52
	財務槓桿度	(0.79)	(0.28)	2.10	1.75	2.4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下降：因 107 年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下降：因 107 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3)固定資產週轉率下降：因 107 年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 (4)資產報酬率下降：因平均資產總額增加所致。
- (4)權益報酬率下降：因 106 年稅後損益下降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 (6)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因 107 年稅後淨利下降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下降：因 107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 (8)現金流量允當比例下降：因 107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 (9)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因 107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 (11)財務槓桿度上升：因 107 年利息費用上升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29	29.63	33.89	38.77	52.5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61.86	1,206.78	1,215.62	1,236.91	319.4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4.33	76.83	55.95	51.09	42.63
	速動比率	54.84	39.33	27.91	28.32	25.40
	利息保障倍數	1.55	1.23	2.99	5.39	3.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20	7.45	4.49	5.46	5.13
	平均收現日數	40	49	81	67	71
	存貨週轉率(次)	11.08	7.27	3.10	4.68	5.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04	14.59	6.69	12.20	9.92
	平均銷貨日數	33	50	118	78	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75	6.39	3.27	4.27	1.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43	0.21	0.27	0.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2	0.53	1.32	2.10	1.42
	權益報酬率(%)	0.14	0.19	1.48	2.66	1.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56	0.26	1.76	4.28	3.99
	純益率(%)	0.13	0.31	4.60	6.34	3.52
	每股盈餘(元)	0.02	0.03	0.19	0.34	0.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74	5.26	(10.50)	(11.84)	(9.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20.54	608.50	358.76	69.66	(8.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2	1.14	(2.70)	(4.01)	(5.3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3)	(0.67)	(1.23)	(1.54)	(8.45)
	財務槓桿度	0.60	0.82	0.87	0.84	0.80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43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41.33	-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9.67	-	-	-	-
	速動比率	153.01	-	-	-	-
	利息保障倍數	1.45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82	-	-	-	-
	平均收現日數	63	-	-	-	-
	存貨週轉率 (次)	10.45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5.56	-	-	-	-
	平均銷貨日數	35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2.82	-	-	-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72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01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0.13	-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38	-	-	-
		稅前純益	1.40	-	-	-
	純益率 (%)	0.04	-	-	-	-
每股盈餘 (元)	0.02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65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5.68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4.01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83	-	-	-	-
	財務槓桿度	(0.79)	-	-	-	-

(四)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83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73.57	-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4.78	-	-	-	-	
	速動比率	54.15	-	-	-	-	
	利息保障倍數	1.55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45	-	-	-	-	
	平均收現日數	43	-	-	-	-	
	存貨週轉率(次)	11.08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03	-	-	-	-	
	平均銷貨日數	33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66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2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0.13	-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53)	-	-	-	-
		稅前純益	0.56	-	-	-	-
	純益率(%)	0.13	-	-	-	-	
每股盈餘(元)	0.02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74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25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9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43)	-	-	-	-	
	財務槓桿度	0.60	-	-	-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及游萬淵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書表(含合併財務
報告書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等表冊，業經本監察
人查核完竣，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為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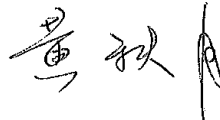
此 致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花敏華



監察人：黃秋月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附錄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附錄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01,747	1,312,473	(10,726)	(0.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4,481	261,031	303,450	116.25
無形資產	18,060	14,362	3,698	25.75
其他資產	240,116	228,015	12,101	5.31
資產總額	2,124,404	1,815,881	308,523	16.99
流動負債	864,505	795,337	69,168	8.70
非流動負債	442,681	217,567	225,114	103.47
負債總額	1,307,186	1,012,904	294,282	29.05
股本	637,777	644,973	(7,196)	(1.12)
資本公積	17,342	17,463	(121)	(0.69)
保留盈餘	231,668	227,582	4,086	1.80
其他權益	(69,569)	(77,456)	7,887	(10.18)
庫藏股票	0	(9,585)	9,585	-
非控制權益	0	0	0	-
股東權益總額	817,218	802,977	14,241	1.7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因購置內湖辦公室所致。
- (二) 無形增產增加：因購置ERP所致。
- (三) 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因購置內湖辦公室致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1. 最近兩年度損益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107年	106年	變動比例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224,688	2,000,255	224,433	11.22
營業成本	1,967,600	1,740,584	227,016	13.04
營業毛利	257,088	259,671	(2,583)	(0.99)
營業費用	222,954	224,755	(1,801)	(0.80)
營業利益(損失)	34,134	34,916	(782)	(2.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718)	(3,380)	(5,338)	157.93
稅前淨利	25,416	31,536	(6,120)	(19.41)
本期淨利(損)	13,291	21,556	(8,265)	(38.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706	(28,452)	42,158	(148.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997	(6,896)	33,893	(491.4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291	21,556	(8,265)	(38.3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997	(6,896)	33,893	(491.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一)本期損益項目增減變動分析：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利息費用增加。
2. 本期淨利減少：係因107所得稅費用增加。

2. 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因目前接單情形良好，預期未來各主要產品銷售將合理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 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3.06)	12.91	(201.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17	173.45	(68.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9.59)	8.47	(213.22)

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例/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因 107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107 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流入減少：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流出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流出增加：主因購置不動產增加流出所致。

(3) 融資活動流入增加：主因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營業活動 以外之現金流 入(出)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91,845	64,525	-42,500	513,8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略。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降低利息支出。

2.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主要有美金及日幣之應收應付款項，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除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進而達到自動避險功能外，另亦將積極蒐集匯率變化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化，適時啟動外幣避險工具之操作。

3. 通貨膨脹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與資金貸之情事，至於背書保證皆係擔保子公司取得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並無立即風險，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商品交易乃以避險為目的，無增加損失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詳附錄三。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事：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8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並非對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植

游萬彬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一))	\$ 26,614	2	21,405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405,000	24	250,000	1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87,544	5	64,708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	29,906	2	39,934	3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709	-	3,501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838	2	21,115	2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6,177	-	-	-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48	-	-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54,435	3	52,824	4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3,330	1	24,624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三))	1,182	-	2,408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496,122	29	335,803	26
1421 預付貨款	31,057	2	23,633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785	-	3,069	-					
	<u>211,503</u>	<u>12</u>	<u>171,548</u>	<u>13</u>		<u>369,780</u>	<u>21</u>	<u>150,000</u>	<u>11</u>
非流動資產：						<u>36,660</u>	<u>2</u>	<u>21,663</u>	<u>2</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024,218	60	956,278	73		<u>1,007</u>	<u>-</u>	<u>1,023</u>	<u>-</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371,593	22	78,879	6		<u>407,447</u>	<u>23</u>	<u>172,686</u>	<u>13</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74,525	4	75,547	6		<u>903,569</u>	<u>52</u>	<u>508,489</u>	<u>39</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5,048	-	2,756	-		<u>637,777</u>	<u>37</u>	<u>644,973</u>	<u>49</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6,014	2	15,543	1		<u>17,342</u>	<u>1</u>	<u>17,463</u>	<u>1</u>
1920 存出保證金	400	-	1,424	-		<u>231,668</u>	<u>14</u>	<u>227,582</u>	<u>17</u>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六(十三))	7,486	-	9,491	1		<u>(69,569)</u>	<u>(4)</u>	<u>(77,456)</u>	<u>(5)</u>
	<u>1,509,284</u>	<u>88</u>	<u>1,139,918</u>	<u>87</u>		<u>817,218</u>	<u>48</u>	<u>802,977</u>	<u>61</u>
	<u>\$ 1,720,787</u>	<u>100</u>	<u>\$ 1,311,466</u>	<u>100</u>		<u>\$ 1,720,787</u>	<u>100</u>	<u>\$ 1,311,466</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總計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69,780	21	150,000	1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36,660	2	21,663	2
					存入保證金	1,007	-	1,023	-
						<u>407,447</u>	<u>23</u>	<u>172,686</u>	<u>13</u>
						<u>903,569</u>	<u>52</u>	<u>508,489</u>	<u>39</u>
					負債總計	<u>637,777</u>	<u>37</u>	<u>644,973</u>	<u>49</u>
					股本	17,342	1	17,463	1
					資本公積	231,668	14	227,582	17
					保留盈餘	(69,569)	(4)	(77,456)	(5)
					其他權益	-	-	(9,585)	(1)
					庫藏股票	-	-	802,977	61
						<u>817,218</u>	<u>48</u>	<u>802,977</u>	<u>61</u>
					權益總計	<u>\$ 1,720,787</u>	<u>100</u>	<u>\$ 1,311,466</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20,787</u>	<u>100</u>	<u>\$ 1,311,466</u>	<u>100</u>



董事長：黃炳彰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正玲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十八)及七)	\$ 377,512	100	340,1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u>292,644</u>	<u>78</u>	<u>256,679</u>	<u>75</u>
營業毛利	84,868	22	83,426	25
5920 未實現銷貨損益淨變動	-	-	332	-
	84,868	22	83,758	2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七)	124,907	33	117,402	3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687	-	-	-
營業淨損	<u>(40,726)</u>	<u>(11)</u>	<u>(33,644)</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八)、(二十))	17,382	5	17,516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五))	56	-	70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51,270	14	49,318	15
7510 利息費用	<u>(10,295)</u>	<u>(3)</u>	<u>(6,287)</u>	<u>(2)</u>
	<u>58,413</u>	<u>16</u>	<u>61,252</u>	<u>18</u>
稅前淨利	17,687	5	27,608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4,396</u>	<u>1</u>	<u>6,052</u>	<u>2</u>
本期淨利	<u>13,291</u>	<u>4</u>	<u>21,556</u>	<u>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2,964)</u>	<u>(1)</u>	<u>(2,410)</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6,670</u>	<u>4</u>	<u>(26,042)</u>	<u>(7)</u>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3,706</u>	<u>3</u>	<u>(28,452)</u>	<u>(8)</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6,997</u>	<u>7</u>	<u>(6,896)</u>	<u>(2)</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	<u>0.21</u>	\$	<u>0.34</u>
稀釋每股盈餘	\$	<u>0.21</u>	\$	<u>0.34</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炳彰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芷羚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644,973	17,463	103,980	-	110,834	(51,414)	-	816,251
本期淨利	-	-	-	-	21,556	-	-	21,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10)	(26,042)	-	(28,4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146	(26,042)	-	(6,8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23	-	(1,22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1,414	(51,41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78)	-	-	(6,378)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44,973	17,463	105,203	51,414	70,965	(77,456)	-	802,97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	-	-	-	8,783	-	(8,783)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重編後餘額	644,973	17,463	105,203	51,414	79,748	(77,456)	(8,783)	802,977
本期淨利	-	-	-	-	13,291	-	-	13,2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64)	16,670	-	13,7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27	16,670	-	26,9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56	-	(2,156)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6,042	(26,04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756)	-	-	(12,756)
庫藏股註銷	(7,196)	(121)	-	-	(2,268)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7,777	17,342	107,359	77,456	46,853	(60,786)	(8,783)	817,218



董事長：黃炳彰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芷羚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687	27,60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446	3,357
攤銷費用	1,559	1,980
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8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利益份額	(51,270)	(49,318)
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2)	(3,142)
利息費用	10,295	6,287
利息收入	(14)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	4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9	(154)
其他項目	-	4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4,350)</u>	<u>(40,90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0,731)	(19,0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77)	2,083
存貨	(1,529)	7,26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26	322
預付貨款	(7,424)	(9,109)
淨確定福利資產	(959)	(1,500)
其他流動資產	(716)	(9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36,310)</u>	<u>(20,909)</u>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6,771	1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460)
其他流動負債	(1,540)	9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5,231</u>	<u>676</u>
收取之利息	14	7
支付之利息	(10,049)	(6,135)
支付之所得稅	-	(1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777)</u>	<u>(39,760)</u>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炳彰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芷羚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6,244)	(7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	27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24	(996)
取得無形資產	(3,851)	(2,0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98,994)</u>	<u>(27,54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0,000	240,000
短期借款減少	(255,000)	(10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5,066	49,93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65,094)	(109,865)
舉借長期借款	219,78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	8
發放現金股利	(12,756)	(6,3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51,980</u>	<u>73,69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209	6,3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405	15,0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614</u>	<u>21,405</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炳彰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芷玲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民善街129號5樓。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化工原料、機器設備、電子零件及一般商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經營業務。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107年1月1日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營業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本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21,405 攤銷後成本		21,405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68,209 攤銷後成本		68,209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2,408 攤銷後成本		2,408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1,424 攤銷後成本		1,424

註：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本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0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8,783千元及增加8,783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轉入	\$ -	-	-		8,783	(8,783)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先前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維修機器設備之服務,提供之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本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本公司評估比較該勞務之公允價值及單獨售價,大部分金額相似,故本公司該等勞務之收入認列時點不會有重大差異。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編制之綜合損益表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解釋所編制者,並無重大差異。

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四)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本公司適用上述修正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10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無影響，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中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公務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781千元。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有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銷售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應付短期票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30~34年

(2)辦公及其他設備：3~10年

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9年至34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本公司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三) 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製造化工原料並銷售與一般商品買賣。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維修機器設備之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收入之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客戶訂單)、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 勞 務

本公司提供維修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 佣金收入

當本公司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委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4.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本公司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並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及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活期及支票存款	<u>\$ 26,614</u>	<u>21,405</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金融資產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六(二)之2。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及廿二)。

上述本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松誼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0	\$ -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之1。

松誼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預期未來短期內無法回復獲利，故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將原始投資成本8,783千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公允價值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及廿二)。

上述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非避險之衍生性工具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另，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已結清，民國一〇六年度因上述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產生已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為46千元。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1.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 12,581	9,174
應收帳款	75,693	55,577
	88,274	64,751
減：備抵損失	(730)	(43)
	\$ 87,544	64,708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408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0,408	-	-
逾期1~30天	15,817	-	-
逾期31~180天	1,319	-	-
逾期181~365天	687	100%	687
逾期365天以上	43	100%	43
	\$ 88,274		730

2.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66,308	-
逾期1~30天	118	-
逾期31~180天	690	-
逾期181~360天	-	-
逾期361天以上	43	43
	\$ 67,159	43

3.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依IAS39)	\$ 43	43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43	
提列之減損損失	687	-
期末餘額	\$ 773	43

本公司之備抵呆帳，主要係依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予以評估無法收回之金額。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應收代墊款	\$ 1,064	916
應收服務收入	-	1,207
其他	118	285
	<u>1,182</u>	<u>2,408</u>
減：備抵損失	-	-
	<u><u>\$ 1,182</u></u>	<u><u>2,408</u></u>

5.上述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u>107.12.31</u>	<u>106.12.31</u>
商品	<u>\$ 54,435</u>	<u>52,824</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92,726千元及259,821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迴轉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82千元及3,142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上述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子公司	\$ 973,670	901,388
關聯企業	50,548	54,890
	<u><u>\$ 1,024,218</u></u>	<u><u>956,278</u></u>

1.子公司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享有子公司之利益份額分別為55,612千元及55,604千元。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7.12.31</u>	<u>106.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50,548</u>	<u>54,890</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損失之份額	<u>\$ 4,342</u>	<u>6,286</u>

本公司因應市場及未來長期策略性發展，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投入現金24,000千元，取得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3.04%之股權。

上述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辦公設備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0,457	34,745	11,161	96,363
本期增添	241,762	45,790	8,692	296,244
本期處分	-	-	(758)	(75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92,219</u>	<u>80,535</u>	<u>19,095</u>	<u>391,84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0,457	34,745	11,225	96,427
本期增添	-	-	777	777
本期處分	-	-	(841)	(84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0,457</u>	<u>34,745</u>	<u>11,161</u>	<u>96,363</u>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9,655	7,829	17,484
本期折舊	-	1,773	1,651	3,424
本期處分	-	-	(652)	(65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428</u>	<u>8,828</u>	<u>20,25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8,633	7,190	15,823
本期折舊	-	1,022	1,313	2,335
本期處分	-	-	(674)	(67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655</u>	<u>7,829</u>	<u>17,484</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92,219</u>	<u>69,107</u>	<u>10,267</u>	<u>371,59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0,457</u>	<u>25,090</u>	<u>3,332</u>	<u>78,87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50,457</u>	<u>26,112</u>	<u>4,035</u>	<u>80,604</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已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處分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成 本：		
1月1日餘額	\$ 8,904	8,939
本期增添	3,851	2,044
本期處分	-	(2,079)
12月31日餘額	<u>\$ 12,755</u>	<u>8,904</u>
攤銷：		
1月1日餘額	\$ 6,148	6,247
本期攤銷	1,559	1,980
本期處分	-	(2,079)
12月31日餘額	<u>\$ 7,707</u>	<u>6,148</u>
帳面價值：		
12月31日餘額	<u>\$ 5,048</u>	<u>2,756</u>

上述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投資性不動產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7年 1月1日餘額)	<u>\$ 50,457</u>	<u>34,745</u>	<u>85,20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6年 1月1日餘額)	<u>\$ 50,457</u>	<u>34,745</u>	<u>85,202</u>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9,655	9,655
本期折舊	-	1,022	1,02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677</u>	<u>10,67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8,633	8,633
本期折舊	-	1,022	1,0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655</u>	<u>9,655</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總 計</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50,457</u>	<u>24,068</u>	<u>74,52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50,457</u>	<u>25,090</u>	<u>75,547</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20,13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20,138</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上述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之估價時間為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經董事會通過以自用或出租為目的購買桃園市復興一路之辦公大樓，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起將該不動產部分出租。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可收取之租金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3,884	3,884
一年至五年	324	4,207
	<u>\$ 4,208</u>	<u>8,091</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884千元及3,874千元。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長期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與條件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信用借款	<u>\$ 405,000</u>	<u>250,000</u>
尚未動支額度(註)	<u>\$ 302,909</u>	<u>331,696</u>
期末借款利率	<u>1.37%~1.63%</u>	<u>1.38%~1.70%</u>

註：此係本公司、大太平洋投資及中貿國際之共用而未動用之額度。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應付短期票券

	<u>107.12.31</u>	<u>106.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4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4)	(66)
	<u>\$ 29,906</u>	<u>39,934</u>
尚未動支授信額度	<u>\$ 60,000</u>	<u>50,000</u>
期末利率	<u>1.58%~1.61%</u>	<u>1.59%~1.65%</u>

(十一)長期借款

<u>貸款銀行</u>	<u>貸款用途</u>	<u>107.12.31</u>	<u>106.12.31</u>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 219,780	-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50,000	15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u>\$ 369,780</u>	<u>150,000</u>
期末利率區間		<u>1.50%~1.73%</u>	<u>1.63%~1.73%</u>

原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期間為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惟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與玉山商業銀行簽訂新借款合同，原借款並未動用營運資金償還，新借款借款期間為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土地銀行借款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日至一二七年四月二十日，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941	32,91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427)	(42,405)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7,486)</u>	<u>(9,491)</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係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3,42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914	43,766
當期服務成本	336	794
當期利息成本	528	59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313	3,03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46	(89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996)	(14,38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941	32,914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2,405	54,16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23	2,135
預期報酬	700	755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195	(26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996)	(14,38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427	42,405

(4)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均為零。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36	794
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	528	59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00)	(755)
	<u>\$ 164</u>	<u>635</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5,790	13,380
本期認列	2,964	2,410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8,754</u>	<u>15,790</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375%	1.6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2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37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淨確定福利資產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淨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46)	879
未來薪資增加率	986	(955)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62)	898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16	(982)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以下簡稱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012千元及2,93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130)	(4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費用	-	130
	(130)	8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26	5,969
所得稅費用	\$ 4,396	6,052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17,687	27,60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537	4,693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異及其他	(221)	1,229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稅額	-	130
所得稅稅率變動	1,080	-
	\$ 4,396	6,052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虧損扣除	\$ 16,917	14,380
其他	19	16
	\$ 16,936	14,396

係因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等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除使用。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虧損扣除	\$ 10,973	2,489	-	13,462	9,387	-	22,849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952	(534)	-	418	57	-	475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	480	1,068	-	1,548	1,142	-	2,690
其他	14	101	-	115	(115)	-	-
	\$ 12,419	3,124	-	15,543	10,471	-	26,0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 (7,970)	(9,453)	-	(17,423)	(14,198)	-	(31,621)
淨確定福利資產	(4,495)	255	-	(4,240)	(748)	-	(4,988)
其他	(105)	105	-	-	(51)	-	(51)
	\$ (12,570)	(9,093)	-	(21,663)	(14,997)	-	(36,660)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扣除期限	可扣除金額
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一〇八年度	\$ 2,465
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一一〇年度	2,799
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一一一年度	32,287
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一一二年度	52,501
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一一三年度	2,542
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一一四年度	23,508
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一一五年度	21,335
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一一六年度	26,797
一〇七年度(估計數)	一一七年度	34,595
		\$ 198,829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000,000千元(其中50,000千元係保留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實收股本分別為637,777千元及644,973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盈餘扣除(1)至(4)款數額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盈餘分配案，針對股東權益減項分別提列26,042千元及51,414千元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在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每年盈餘之分派，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三十。前項比率得視當年度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後，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現金股利為0.2元及0.1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分別為2,156千元及1,223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僅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329千元，其餘盈餘保留不分配，上述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庫藏股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720千股，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七日註銷庫藏股，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七日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6.其他權益

-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期初餘額	\$ (77,456)	(51,414)
認列本期外幣換算差異	16,670	(26,04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60,786)</u>	<u>(77,456)</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u>(8,783)</u>
期末餘額	<u>\$ (8,783)</u>

(十六)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3,291</u>	<u>21,5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63,777</u>	<u>63,77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21</u>	<u>0.34</u>

2. 稀釋每股盈餘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3,291</u>	<u>21,5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3,777	63,777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千股)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 63,777</u>	<u>63,77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21</u>	<u>0.34</u>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公司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319,930
日本	49,209
中國	7,980
其他	<u>393</u>
	<u>\$ 377,512</u>

主要產品：

設備、零件及維修收入	\$ 193,770
原料收入	126,890
商品收入	36,448
佣金收入	<u>20,404</u>
	<u>\$ 377,512</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請詳附註六(十八)。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設備、零件及維修收入	\$ 168,692
原料收入	124,347
商品收入	26,999
佣金收入	20,067
	\$ 340,105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萬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8元及138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一〇七年四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附註七)	\$ 5,995	5,558
服務收入(附註七)	7,375	7,891
租金收入	3,998	4,060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4	7
	\$ 17,382	17,516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286	2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損失(附註六(二))	-	(46)
其他	(230)	523
	\$ 56	705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應收帳款等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市場所影響。然而本公司所銷售對象皆為信譽良好之公司，同時本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以掌握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為53%及51%係由五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減損，管理當局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5,000	(406,658)	(406,65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06	(30,000)	(3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838	(37,838)	(37,838)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	(48)	(48)	-	-	-	-
長期借款	369,780	(452,277)	(2,896)	(2,896)	(172,859)	(13,187)	(260,439)
存入保證金	1,007	(1,007)	(1,007)	-	-	-	-
	\$ 843,579	(927,828)	(478,447)	(2,896)	462,072	(469,877)	(260,439)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0,000	(250,878)	(250,87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9,934	(40,000)	(4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115	(21,115)	(21,115)	-	-	-	-
長期借款	150,000	(156,861)	(1,248)	(1,248)	(2,495)	(151,870)	-
存入保證金	1,023	(1,023)	-	-	(1,023)	-	-
	<u>\$ 462,072</u>	<u>(469,877)</u>	<u>(313,241)</u>	<u>(1,248)</u>	<u>(3,518)</u>	<u>(151,870)</u>	<u>-</u>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7	30.72	1,444	505	29.76	15,029
日 圓	76,292	0.28	21,362	1,575	0.26	409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31,695	30.72	973,670	30,289	29.76	901,3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48,674	0.28	13,629	3,882	0.26	1,009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稅前淨利增加(減少)影響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貶 值	<u>\$ 459</u>	<u>(721)</u>
升 值	<u>\$ (459)</u>	<u>721</u>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使用之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86千元及228千元。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08千元及269千元。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 允 價 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26,614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87,544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9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77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82	-	-	-	
存出保證金	400	-	-	-	
	\$ 122,626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5,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06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838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	-	-	-	
長期借款	369,780	-	-	-	
存入保證金	1,007	-	-	-	
	\$ 843,579	-	-	-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	\$ 21,40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4,708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0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408	-	-	-	-
存出保證金	1,424	-	-	-	-
	\$ 93,44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9,93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115	-	-	-	-
長期借款	150,000	-	-	-	-
存入保證金	1,023	-	-	-	-
	\$ 462,072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報告其運作情況。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請詳附註六(廿一)。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僅提供背書保證予100%持有之子公司。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投資因無公開交易市場，因此可能發生流動性風險，惟目前帳面價值為零。

5.市場風險

本公司進貨及銷貨主要以外幣為計價單位，使本公司既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故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經濟避險規避本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風險低。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日圓。

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與負債，其利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廿一)說明。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為係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903,569	508,489
減：現金	26,614	21,405
淨負債	\$ 876,955	487,084
權益總額	\$ 817,218	802,977
負債資本比率	107.31%	60.66%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因業務擴展需求購置不動產所造成之長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 券	長期借款	存 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 活動之負 債 總 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50,000	39,934	150,000	1,023	440,957
現金流量					
借款取得現金	410,000	55,066	219,780	-	684,846
償還借款	(255,000)	(65,094)	-	-	(320,094)
償還存入保證金	-	-	-	(16)	(1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05,000	29,906	369,780	1,007	805,69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86.23%。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之子公司及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Chailease Trading (BVI) Corporation)(中貿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Grand Pacific Investment Corporation)(大太平洋投資)	本公司及中貿國際之子公司
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上海喬冠)	中貿國際之子公司
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兆通)	中貿國際之子公司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東莞中貿)	中貿國際之子公司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檳城)(仲博檳城)	大太平洋投資之子公司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吉隆坡)(仲博吉隆坡)	大太平洋投資之子公司
仲博科技(馬)股份有限公司(仲博馬來西亞)	大太平洋投資之子公司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泰國)(仲博泰國)	大太平洋投資之子公司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汽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成旅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柏佑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仲信資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實特勤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立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和信超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晶贊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原為其他關係人，惟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合併解散

(三)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及尚未結清餘額金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4,973	6,173	691	3,307
母公司	215	238	14	-
其他關係人	13,030	2,735	4	194
	\$ 18,218	9,146	709	3,501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銷貨產生之預收貨款為35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對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收款期間分別為30~90天及45~90天。

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子公司銷貨而產生之聯屬間已實現利益分別為0千元及332千元。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關聯企業	\$ 5,137	4,124	48	-
子公司	27	673	-	-
	\$ 5,164	4,797	48	-

3.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彙列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最高餘額 (千元)	期末餘額 (千元)	最高餘額 (千元)	期末餘額 (千元)
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	JPY 45,674	JPY 30,500	JPY 188,374	JPY 45,674
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	CNY 72,500	CNY 72,500	CNY 45,000	CNY 45,000
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	USD 20,500	USD 20,500	USD 15,800	USD 14,300
子公司—大太平洋投資及 中貿國際	USD 10,000	USD 9,000	USD 9,300	USD 9,300
子公司	CNY 28,000	CNY 8,000	CNY 20,000	CNY 20,000
子公司	USD 2,500	USD 2,500	USD 1,500	USD 1,000
子公司	JPY -	JPY -	JPY 160,200	JPY -

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大太平洋投資	\$ 4,847	4,339
關聯企業—中貿國際	1,148	1,219
	\$ 5,995	5,558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均已收回。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租賃情形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其支付租金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承租標的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之停車位及車輛	\$ 1,908	1,858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均已支付。

5.其他

本公司因提供子公司各項業務推廣及提供顧問諮詢等服務，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收取之服務費分別為7,375千元及7,891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結清之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6,177千元及0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208	8,256
退職後福利	960	1,500
	<u>\$ 9,168</u>	<u>9,75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擔 保 標 的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長期借款之擔保	\$ 292,219	50,4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建築		69,107	25,090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借款之擔保	74,525	75,547
		<u>\$ 435,851</u>	<u>151,09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及七所述外，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為購料所需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NTD	\$ 6,717	10,636

(二)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加速貨物通關，由銀行出具保證函予海關先放後稅之保證，保證期間為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一日至一〇九年三月八日，其保證函金額均為100千元。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別	107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106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8,370	70,017
勞健保費用	6,140	5,943
退休金費用	3,176	3,568
董事酬金	126	1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45	1,743
折舊費用	3,424	2,335
攤銷費用	1,559	1,980

註1：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均為1,022千元。

註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均為7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1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五。
- 3.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台幣/外幣單位：均以千元為單位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4~5)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4~5)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本公司	註2	3,268,872	100	100	100	-	0.01%	4,086,090	N	N	N
0	本公司	中貿國際	註3	3,268,872	77,388 (USD2,500)	76,788 (USD2,500)	-	-	9.40%	4,086,090	Y	N	N
0	本公司	大太平洋投資	註3	3,268,872	629,658 (USD20,500)	629,658 (USD20,500)	202,719 (USD6,600)	-	77.05%	4,086,090	Y	N	N
0	本公司	大太平洋投資	註3	3,268,872	12,067 (JPY45,674)	8,485 (JPY30,500)	8,485 (JPY30,500)	-	1.04%	4,086,090	Y	N	N
0	本公司	大太平洋投資	註3	3,268,872	324,459 (CNY72,500)	324,459 (CNY72,500)	324,459 (CNY72,500)	-	39.70%	4,086,090	Y	N	N
0	本公司	中貿國際及大太平洋	註3	3,268,872	304,600 (USD10,000)	276,435 (USD9,000)	5,308 (USD173)	-	33.83%	4,086,090	Y	N	N
0	本公司	上海兆通	註3	3,268,872	35,802 (CNY8,000)	35,802 (CNY8,000)	5,271 (CNY1,178)	-	4.38%	4,086,090	Y	N	Y
0	本公司	東莞中貿及上海兆通	註3	3,268,872	36,829 (CNY8,000)	-	-	-	-	4,086,090	Y	N	Y
0	本公司	東莞中貿	註3	3,268,872	32,225 (CNY7,000)	-	-	-	-	4,086,090	Y	N	Y
0	本公司	東莞中貿、上海喬冠及上海兆通	註3	3,268,872	22,772 (CNY5,000)	-	-	-	-	4,086,090	Y	N	Y
						<u>1,351,727</u>	<u>546,342</u>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4~5)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註6)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5)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3	仲博檳城	仲博吉隆坡	註3	184,693	18,856 (MYR2,500)	18,476 (MYR2,500)	887 (MYR120)	-	20.01%	277,040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本公司：0。

大太平洋投資：1。

中貿國際：2。

仲博檳城：3。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此係仲博科技之關稅背書保證。

註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4：(1)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總額五倍。

(2) 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

(3) 對本公司直接持有或與子公司合併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其整體對單一企業及對外之背書保證限額分別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及五倍。

註5：(1) 仲博檳城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三倍。

(2) 仲博檳城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二倍。

註6：係指董事會通過之尚未到期之額度。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松誼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	1.5	-	1.5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千元／千股；千單位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不動產及廠房	107年4月	273,160	273,160	連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議價決定	供營運使用	無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台幣/外幣單位：均以千元為單位；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中貿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投資業	155,804	155,804	4,860	100	657,201	33,282	33,282	子公司及註3
本公司	大太平洋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投資業	103,654	103,654	4	50	316,469	44,660	22,330	子公司及註3
本公司	鑫野智動	中華民國	塑膠成型機之製造及銷售	64,000	64,000	1,600	35	50,548	(8,851)	(4,342)	關聯企業及註1
								1,024,218		51,270	
中貿國際	大太平洋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投資業	114,630 (USD 3,471)	114,630 (USD 3,471)	4	50	316,469	44,660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泰國	泰國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143,323 (THB154,000)	100,563 (THB109,000)	15,400	100	218,836	8,577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吉隆坡	馬來西亞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28,092 (MYR 3,500)	28,092 (MYR 3,500)	3,500	100	115,830	9,903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檳城	馬來西亞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104,643 (MYR 11,500)	104,643 (MYR 11,500)	11,500	100	97,481	2,323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高冠馬來亞	馬來西亞	膠帶及商標紙之製造及銷售	2,335 (MYR 288)	2,335 (MYR 288)	720	30	28,955	13,467	註2	關聯企業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馬來亞	馬來西亞	貿易業	18,199 (MYR 2,000)	18,199 (MYR 2,000)	2,000	100	12,906	(98)	註2	子公司及註3
								474,008			

註1：含鑫野智動之投資損失3,079千元及無形資產攤銷1,263千元。

註2：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沖銷。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及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喬冠	生產塑膠製品、模具產品，對不涉及出口許可證的塑膠粒進行染色、加工，銷售自產產品，上述產品同類商品的批發，進出口，佣金代理(拍賣除外)相關的配套服務及自有廠房租賃	128,124	註1	128,124	-	-	128,124	3,585	100%	100%	3,585	48,064	-
上海兆通	機械設備及配件、電子設備及配件、建築材料、化工產品及原料(危險化學品除外)、日用百貨、塑料製品、電子組件、電子產品、金屬製品的批發、上述商品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服務	94,173	註1	94,173	-	-	94,173	6,635	100%	100%	6,635	98,555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貿	機械、電子零件、五金、塑膠原料的批發，進出口及佣金代理服務，所批發商品的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處	38,133	註1	38,133	-	-	38,133	935	100%	100%	935	20,14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之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260,430	260,430	490,331

註1：透過中貿國際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母公司會計師依集團組成個體之重大性標準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依據投審會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3.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2) 本公司與大陸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彙列如下：

單位：外幣/台幣均以千元為單位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107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公司	上海兆通	35,802 (CNY8,000)	35,802 (CNY8,000))
本公司	東莞中貿及上海兆通	36,829 (CNY8,000)	-
本公司	東莞中貿	32,225 (CNY7,000)	-
本公司	東莞中貿、上海喬冠及上海兆通	22,772 (CNY5,000)	-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250
活期存款	(含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外幣存款美金20,194.92元、人民幣0.48元、歐元0.43元及日圓70,241,088元)	<u>26,364</u>
		<u><u>\$ 26,614</u></u>

註：外幣兌換率為1：30.715(美金：台幣)
 1：4.472(人民幣：台幣)
 1：0.2782(日圓：台幣)
 1：35.20(歐元：台幣)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金 額
應收票據：	
A公司	\$ 2,161
B公司	1,327
C公司	1,155
D公司	1,129
E公司	956
F公司	867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u>4,986</u>
	<u>12,581</u>
應收帳款：	
G公司	11,907
H公司	11,804
I公司	9,723
J公司	6,745
K公司	6,126
L公司	3,939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u>25,449</u>
	<u>75,693</u>
	88,274
減：備抵損失	<u>(730)</u>
	<u>\$ 87,544</u>

註：以上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係營業活動而產生，且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包含於其中，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應收關係人帳款」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七。

存貨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56,811	66,959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據請 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之 說明。
減：備抵損失	(2,376)		
小 計	<u>\$ 54,435</u>	<u>66,959</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主要係預付保險費	\$ 1,901
應收退稅款		<u>1,884</u>
		<u>\$ 3,785</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張 數	帳面金額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帳面金額	
松誼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	\$ -	-	-	-	-	6	-	無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單位：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減)		本期認列 投資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期末餘額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持 股 比例%	金 額	
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	4,860	\$ 614,286	-	-	33,282	9,634	4,860	100	657,202	無
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	4	287,102	-	-	22,330	7,036	4	50	316,468	無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	54,890	-	-	(4,342)	-	1,600	35	50,548	
合 計		<u>\$ 956,278</u>		<u>-</u>	<u>51,270</u>	<u>16,670</u>			<u>1,024,218</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註：「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註：「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款銀行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		未動用	擔保品
			期限	期末利率	融資額度 (註2)	
A銀行	信用借款	\$ 120,000	註1	1.50%	30,000	無
B銀行	信用借款	80,000	註1	1.37%	85,623	無
C銀行	信用借款	60,000	註1	1.42%	-	無
D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註1	1.50%	-	無
E銀行	信用借款	35,000	註1	1.50%	11,929	無
F銀行	信用借款	30,000	註1	1.48%	30,000	無
G銀行	信用借款	20,000	註1	1.63%	10,000	無
H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	註1	1.45%	10,000	無
I銀行	信用借款	-	註1		80,000	無
J銀行	信用借款	-	註1		30,000	無
K銀行	信用借款	-	註1		15,357	無
		\$ 405,000			302,909	

註1：期間係按實際營運需要貸借，通常約六個月內還款，營運週轉期間為一年。

註2：此係本公司、大太平洋投資及中貿國際之共用而未動用之額度。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保證或 承兌機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金額		
			未攤銷應付 商業本票折價	帳面金額	尚未使用額度
兆豐票券	107.12.11~108.03.15	1.58%	\$ 56	19,944	10,000
萬通票券	107.12.17~108.03.15	1.61%	38	9,962	20,000
中華票券	-	-	-	-	30,000
			\$ 94	29,906	60,000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公司	\$ 9,003
乙公司	5,018
丙公司	4,038
丁公司	3,083
戊公司	2,094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14,602
	\$ 37,838

註：以上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係營業活動而產生。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合約負債		\$ 9,856
應付獎金		8,675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應付勞健保費等	4,799
		\$ 23,330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百分之五。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設備收入/零件收入/維修收入	14,954 (臺)/4,926 (個)	\$ 193,770
原料收入	1,112,111(公斤)	126,890
商品收入	102,510(個)	36,448
佣金收入	-	20,404
		\$ 377,512

營業成本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55,282
加：本期進料	294,255
迴轉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82)
減：期末存貨	(56,811)
營業成本	\$ 292,644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68,370
勞健保費用		6,140
勞務費用		5,226
租金費用		4,336
差旅費用		4,201
折舊費用		3,425
退休金費用		3,176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均在3,000千元以下)		<u>30,033</u>
		<u>\$ 124,907</u>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炳彰



日期：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並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植
游萬勛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1100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91,845	23	554,997	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35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525,117	25	479,881	26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9	-	194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08,783	10	208,107	1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1,706	-	5,282	-
1421	預付貨款	58,461	3	57,636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15,816	1	6,241	-
		<u>1,301,747</u>	<u>62</u>	<u>1,312,473</u>	<u>72</u>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0,473	1	-	-
15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79,503	3	81,716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564,481	27	261,031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74,525	4	75,547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18,060	1	14,36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26,723	1	16,25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8,247	1	3,09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	-	27,456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六(十四))	7,486	-	9,491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十三)及八)	13,156	-	13,72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	-	734	-
		<u>822,657</u>	<u>38</u>	<u>503,408</u>	<u>28</u>
	資產總計	<u>\$ 2,124,404</u>	<u>100</u>	<u>1,815,88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410,271	19	270,109	15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一))	162,635	8	125,905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103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3,913	10	311,165	17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8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0,956	1	10,547	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66,682	3	77,508	4
		<u>864,505</u>	<u>41</u>	<u>795,337</u>	<u>44</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404,475	19	194,333	1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36,660	2	21,663	1
	存入保證金	1,546	-	1,571	-
		<u>442,681</u>	<u>21</u>	<u>217,567</u>	<u>12</u>
	負債總計	<u>1,307,186</u>	<u>62</u>	<u>1,012,904</u>	<u>56</u>
	權益(附註六(十六))：				
	股本	637,777	30	644,973	35
	資本公積	17,342	-	17,463	1
	保留盈餘	231,668	11	227,582	13
	其他權益	(69,569)	(3)	(77,456)	(4)
	庫藏股票	-	-	(9,585)	(1)
	權益總計	<u>817,218</u>	<u>38</u>	<u>802,977</u>	<u>4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24,404</u>	<u>100</u>	<u>1,815,881</u>	<u>100</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主管：顏立峰

(請詳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明春



董事長：黃炳彰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十九)及七)	\$ 2,224,688	100	2,000,25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1,967,600	88	1,740,584	87
營業毛利	257,088	12	259,671	1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七)	221,940	10	224,755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1,014	-	-	-
營業淨利	34,134	2	34,91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	17,380	-	11,19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	(5,728)	-	4,05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302)	-	(3,639)	-
7510 利息費用	(20,068)	(1)	(14,990)	(1)
	(8,718)	(1)	(3,380)	-
稅前淨利	25,416	1	31,536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2,125	-	9,980	1
本期淨利	13,291	1	21,55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964)	-	(2,4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670	-	(26,042)	(1)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706	-	(28,452)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997	1	(6,896)	-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基本每股盈餘	\$ 0.21		0.34	
稀釋每股盈餘	\$ 0.21		0.34	

董事長：黃炳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芷羚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實收資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644,973	17,463	103,980	110,834	214,814	(51,414)	-	(9,585)	(51,414)	816,251
本期淨利	-	-	-	21,556	21,556	-	-	-	-	21,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410)	(2,410)	(26,042)	-	-	(26,042)	(28,4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146	19,146	(26,042)	-	-	(26,042)	(6,8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23	-	(1,223)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51,414	(51,41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378)	(6,378)	-	-	-	-	(6,378)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44,973	17,463	105,203	51,414	227,582	(77,456)	-	(9,585)	(77,456)	802,97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	-	-	8,783	8,783	-	(8,783)	-	(8,783)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重編後餘額	\$ 644,973	17,463	105,203	51,414	236,365	(77,456)	(8,783)	(9,585)	(86,239)	802,977
本期淨利	-	-	-	13,291	13,291	-	-	-	-	13,2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964)	(2,964)	16,670	-	-	16,670	13,7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327	10,327	16,670	-	-	16,670	26,9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156	-	(2,15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26,042	(26,04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756)	(12,756)	-	-	-	-	(12,756)
庫藏股註銷	(7,196)	(121)	-	(2,268)	(2,268)	-	-	9,585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7,777	17,342	107,359	77,456	231,668	(60,786)	(8,783)	-	(69,569)	817,218



董事長：黃炳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正玲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5,416	31,5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581	23,718
攤銷費用	3,906	2,946
提列預期信用減損/呆帳費用迴轉數	1,014	(9,2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02	3,639
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01)	(5,018)
利息費用	20,068	14,990
利息收入	(8,822)	(5,7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800	(23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6	(767)
其他項目	-	4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42,014</u>	<u>24,32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6,222)	(1,436)
存貨	122	(25,46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576	685
預付貨款	(825)	(35,335)
淨確定福利資產	(959)	(1,500)
其他流動資產	(9,575)	8,6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53,883)</u>	<u>(54,400)</u>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7,204)	110,7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768)	1,69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629)	(8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04,601)</u>	<u>111,570</u>
收取之利息	8,822	5,778
收取之股利	2,212	-
支付之利息	(19,832)	(6,125)
支付之所得稅	(13,034)	(10,0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2,886)</u>	<u>102,662</u>

(續下頁)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1,449)	(7,9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	4,02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151)	(1,671)
取得無形資產	(6,051)	(2,04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983	1,26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5,591)</u>	<u>(29,85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5,317	260,334
短期借款減少	(274,938)	(137,36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63,958	98,43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1,280)	(171,495)
舉借長期借款	219,780	-
償還長期借款	(9,638)	(9,23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
發放現金股利	(12,756)	(6,3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0,443</u>	<u>34,303</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882	(42,4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3,152)	64,6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4,997	490,3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91,845</u>	<u>554,997</u>

董事長：黃炳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明泰



會計主管：顏芷玲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仲博科技)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民善街129號5樓。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化工原料、機器設備、電子零件及一般商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經營業務。

仲博科技之母公司為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仲博科技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仲博科技及仲博科技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107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營業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554,997	攤銷後成本	554,997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480,075	攤銷後成本	480,07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32,738	攤銷後成本	32,738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註1)	13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5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3,096	攤銷後成本	3,096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時，該等權益工具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該金融資產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2：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0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8,783千元及增加8,783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轉入	\$ -	-	-	-	8,783	(8,783)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先前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 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維修機器設備之服務,提供之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合併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合併公司評估比較該勞務之公允價值及單獨售價,大部分金額相似,故合併公司該等勞務之收入認列時點不會有重大差異。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編制之綜合損益表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解釋所編制者,並無重大差異。

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五)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適用上述修正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10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無影響，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中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公務車、辦公室及廠房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24,416千元、長期預付租金減少13,156千元及租賃負債增加11,260千元。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109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
-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仲博科技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仲博科技及由仲博科技所控制之子公司。當仲博科技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仲博科技控制該個體。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仲博科技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仲博科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仲博科技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仲博科技	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Chailase Trading (BVI)Corporation) (中貿國際)	貿易及投資業	100%	100%
仲博科技	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Grand Pacific Investment Corporation) (大太平洋投資)	貿易及投資業	50%	50%
中貿國際	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上海喬冠)	塑膠貿易及粒子染色、加工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中貿國際	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兆通)	貿易業	100%	100%
中貿國際	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東莞中貿)	貿易業	100%	100%
中貿國際	大太平洋投資	貿易及投資業	50%	50%
大太平洋 投資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檳城)(仲博檳城)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100%	100%
大太平洋 投資	仲博科技(馬)股份有限公司 (仲博馬來西亞)(註)	貿易業	100%	100%
大太平洋 投資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吉隆坡) (仲博吉隆坡)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100%	100%
大太平洋 投資	仲博股份有限公司(泰國)(仲博泰國)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100%	100%

註：辦理清算程序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有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及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銷售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短期票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30~34年

(2)辦公及其他設備：3~10年

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9年至34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3.長期預付租金

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合約及估計受益期間孰短，分四十八年或六十年平均攤提。

(十三)無形資產

1.商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將其他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辦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製造化工原料並銷售與一般商品買賣。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勞務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之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客戶訂單)、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維修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佣金收入

當合併公司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委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仲博科技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仲博科技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仲博科技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仲博科技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仲博科技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仲博科技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仲博科技並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

仲博科技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仲博科技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企業合併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仲博科技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仲博科技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仲博科技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仲博科技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及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活期及支票存款	\$ 220,993	298,811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270,852	256,186
	<u>\$ 491,845</u>	<u>554,99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金融資產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六(二)之2。

公允價值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及廿三)。

上述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松誼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0	\$ -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之1。

松誼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預期未來短期內無法回復獲利，故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將原始投資成本8,783千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公允價值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及廿三)。

上述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非避險之衍生性工具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另，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產生已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分別為(1,800)千元及207千元。

	107.12.31			
	名目本金 (千元)	幣 別	契約期間	公允價值
賣出遠期外匯	THB 6,446	泰銖兌美金	107.12~108.03	\$ <u>106</u>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u>-</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名目本金 (千元)	幣別	契約期間	公允價值
賣出遠期外匯	JPY 8,414	日圓兌美金	106.08~107.02	\$ 82
賣出遠期外匯	JPY 110,904	日圓兌美金	106.10~107.04	53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135</u>
賣出遠期外匯	JPY 126,550	日圓兌人民幣	106.09~107.04	\$ (1,824)
賣出遠期外匯	THB 4,528	泰銖兌美金	106.12~107.01	(21)
賣出遠期外匯	JPY 119,500	日圓兌美金	106.10~107.04	(103)
				<u>\$ (1,948)</u>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 (10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述遠期外匯合約依公平價值評價產生之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利益分別為0千元及32千元。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
質押定期存款	\$ 20,473
減：減損損失	-
	<u>\$ 20,473</u>

合併公司評估持有該筆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到期日均為一年以上到期，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合併公司持有國外定期存款，其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利率為0.35%到0.70%。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債務工具投資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 2.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 3.上述合併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1.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 12,581	10,480
應收帳款	516,151	472,298
	528,732	482,778
減：備抵損失	(3,615)	(2,897)
	<u>\$ 525,117</u>	<u>479,881</u>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5,282</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54,006	-	-
逾期1~30天	105,737	0.66%	698
逾期31~180天	60,564	1.84%	1,115
逾期181~365天	7,639	13.30%	1,016
逾期365天以上	786	100%	786
	<u>\$ 528,732</u>		<u>3,615</u>

2.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422,197	-
逾期1~30天	29,033	828
逾期31~180天	23,696	143
逾期181~360天	12,834	1,626
逾期361天以上	300	300
	<u>\$ 488,060</u>	<u>2,897</u>

3.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依IAS39)	\$ 2,897	12,294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2,897	
提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1,014	(9,215)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6)	(28)
期末餘額	<u>\$ 3,615</u>	<u>2,897</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備抵呆帳，主要係依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予以評估無法收回之金額。

4.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	\$ 1,706	5,282

5.上述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67,427	66,787
製成品與商品	141,356	141,320
	\$ 208,783	208,107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968,501千元及1,745,602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迴轉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901千元及5,018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減項。

上述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12.31	106.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79,503	81,716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本期淨損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 302	3,639

合併公司因應市場及未來長期策略性發展，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投入現金24,000千元，取得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3.04%之股權。

上述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及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2,909	166,771	128,028	35,946	433,654
本期增添	241,762	50,554	9,316	19,817	321,449
本期處分	-	-	(20)	(1,648)	(1,6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35	2,496	3,593	124	8,24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46,706	219,821	140,917	54,239	761,683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02,315	165,622	126,022	34,754	428,713
本期增添	-	329	4,703	2,917	7,949
本期處分	-	-	(4,246)	(1,679)	(5,9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94	820	1,549	(46)	2,91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2,909	166,771	128,028	35,946	433,654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62,473	84,504	25,646	172,623
本期折舊	-	8,329	10,793	4,437	23,559
本期處分	-	-	(20)	(1,505)	(1,5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7	2,392	76	2,54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70,879	97,669	28,654	197,202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55,204	72,556	23,841	151,601
本期折舊	-	7,191	12,177	3,328	22,696
本期處分	-	-	(1,141)	(1,479)	(2,6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8	912	(44)	94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62,473	84,504	25,646	172,623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46,706	148,942	43,248	25,585	564,48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2,909	104,298	43,524	10,300	261,03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02,315	110,418	53,466	10,913	277,11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併公司已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處分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商譽	總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515	9,995	20,510
本期新增	6,051	-	6,0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64	318	38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630</u>	<u>10,313</u>	<u>26,94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10,533	10,829	21,362
本期新增	2,044	-	2,044
本期處分	(2,079)	-	(2,079)
匯率變動影響數	17	(834)	(81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15</u>	<u>9,995</u>	<u>20,510</u>
攤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148	-	6,148
本期攤銷	2,713	-	2,713
匯率變動影響數	22	-	2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883</u>	<u>-</u>	<u>8,88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6,247	-	6,247
本期攤銷	1,980	-	1,980
本期處分	(2,079)	-	(2,07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148</u>	<u>-</u>	<u>6,148</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747</u>	<u>10,313</u>	<u>18,060</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367</u>	<u>9,995</u>	<u>14,36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4,286</u>	<u>10,829</u>	<u>15,115</u>

上述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0,457	34,745	85,20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0,457	34,745	85,202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9,655	9,655
本期折舊	-	1,022	1,02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10,677	10,677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8,633	8,633
本期折舊	-	1,022	1,0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9,655	9,655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50,457	24,068	74,525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50,457	25,090	75,547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120,138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20,138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上述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之估價時間為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日。

仲博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經董事會通過以自用或出租為目的購買桃園市復興一路之辦公大樓，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起將該不動產部分出租。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可收取之租金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3,884	3,884
一年至五年	324	4,207
	<u>\$ 4,208</u>	<u>8,091</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884千元及3,874千元。

仲博科技投資性不動產提供長期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與條件如下：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 405,000	250,000
擔保借款	5,271	20,109
	\$ 410,271	270,109
尚未動支額度	\$ 342,474	336,827
期末借款利率	1.37%~5.25%	1.38%~5.45%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107.12.31	106.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157,421	117,668
應付銀行承兌匯票	5,308	8,303
	162,729	125,971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4)	(66)
	\$ 162,635	125,905
期末利率	1.58%~4.53%	1.00%~3.46%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銀行承兌匯票係大太平洋投資及中貿國際發行，由仲博科技提供背書保證。

(十二)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貸款用途	107.12.31	106.12.31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 219,780	-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50,000	150,000
	MEGA ICBC BANK	擔保借款	45,651	54,880
			415,431	204,88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0,956)	(10,547)
			\$ 404,475	194,333
	期末利率區間		1.5%~4.25%	1.63%~4.25%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期間為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惟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與玉山商業銀行簽訂新借款合同，原借款並未動用營運資金償還，新借款借款期間為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土地銀行借款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日至一二七年四月二十日，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營業租賃

1.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2.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四十八年或六十年，租金一次給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449千元及453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攤銷之餘額分別為13,156千元及13,725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仲博科技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941	32,91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427)	(42,405)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7,486)</u>	<u>(9,491)</u>

仲博科技之確定福利計畫係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仲博科技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仲博科技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3,42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仲博科技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914	43,766
當期服務成本	336	794
當期利息成本	528	59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劃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313	3,039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46	(89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996)</u>	<u>(14,383)</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35,941</u>	<u>32,91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仲博科技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2,405	54,16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23	2,135
預期報酬	700	755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195	(26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996)</u>	<u>(14,38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3,427</u>	<u>42,405</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仲博科技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均為零。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仲博科技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36	794
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	528	59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u>(700)</u>	<u>(755)</u>
	<u>\$ 164</u>	<u>635</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仲博科技累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5,790	13,380
本期認列	2,964	2,410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8,754	15,790

(7)精算假設

仲博科技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375%	1.6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仲博科技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2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37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淨確定福利資產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淨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46)	879
未來薪資增加率	986	(955)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62)	898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16	(98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仲博科技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以下簡稱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仲博科技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仲博科技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012千元及2,93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另，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海外子公司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389千元及3,100千元。

(十五)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7,822	2,66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21)	1,22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費用	-	130
	7,601	4,028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24	5,952
所得稅費用	\$ 12,125	9,980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25,416	31,536
依仲博科技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083	5,361
子公司適用稅率不同產生之差異	(1,890)	(1,259)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2,760	2,8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30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異	(221)	1,229
所得稅稅率變動	1,080	-
其他	5,313	1,644
	\$ 12,125	9,98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虧損扣除	\$ 22,262	19,505
其他	19	16
	\$ 22,281	19,521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係因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等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除使用。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6.1.1</u>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u>106.12.31</u>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u>107.12.31</u>
虧損扣除	\$ 10,973	2,489	-	13,462	9,386	-	22,848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952	(534)	-	418	57	-	475
其他	1,184	1,186	-	2,370	1,030	-	3,400
	<u>\$ 13,109</u>	<u>3,141</u>	<u>-</u>	<u>16,250</u>	<u>10,473</u>	<u>-</u>	<u>26,72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06.1.1</u>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u>106.12.31</u>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u>107.12.31</u>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 (7,970)	(9,453)	-	(17,423)	(14,198)	-	(31,621)
淨確定福利資產	(4,495)	255	-	(4,240)	(748)	-	(4,988)
其他	(105)	105	-	-	(51)	-	(51)
	<u>\$ (12,570)</u>	<u>(9,093)</u>	<u>-</u>	<u>(21,663)</u>	<u>(14,997)</u>	<u>-</u>	<u>(36,660)</u>

仲博科技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仲博科技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u>年 度</u>	<u>最後可扣除期限</u>	<u>可扣除金額</u>
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一〇八年度	\$ 2,465
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一一〇年度	2,799
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一一一年度	32,287
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一一二年度	52,501
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一一三年度	2,542
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一一四年度	23,508
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一一五年度	21,335
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一一六年度	26,797
一〇七年度(估計數)	一一七年度	34,595
		<u>\$ 198,829</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海外子公司因符合當地稅法規定，各年度核定之虧損得扣除以後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資扣除以前年度虧損相關所得稅影響數為5,344千元。

3.所得稅核定情形

仲博科技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仲博科技額定股本均為1,000,000千元(其中50,000千元係保留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實收股本分別為637,777千元及644,973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仲博科技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盈餘扣除(1)至(4)款數額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仲博科技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仲博科技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盈餘分配案，針對股東權益減項分別提列26,042千元及51,414千元特別盈餘公積。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仲博科技採剩餘股利政策，在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每年盈餘之分派，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三十。前項比率得視當年度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後，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仲博科技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現金股利為0.2元及0.1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分別為2,156千元及1,223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仲博科技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僅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329千元，其餘盈餘保留不分配，上述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仲博科技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庫藏股

民國一〇四年度仲博科技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720千股，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七日註銷庫藏股，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七日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6.其他權益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期初餘額	\$ (77,456)	(51,414)
認列本期外幣換算差異	16,670	(26,04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60,786)</u>	<u>(77,456)</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8,783)
期末餘額	<u>\$ (8,783)</u>

(十七)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3,291</u>	<u>21,5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63,777</u>	<u>63,77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21</u>	<u>0.34</u>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仲博科技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3,291</u>	<u>21,5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3,777	63,777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千股)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63,777</u>	<u>63,77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21</u>	<u>0.34</u>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合併公司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 820,390
泰國	539,941
馬來西亞	422,507
台灣	380,333
日本	49,209
其他國家	12,308
	<u>\$ 2,224,688</u>
主要產品：	
原料收入	\$ 1,426,263
設備、零件及維修收入	741,334
商品收入	36,687
佣金收入	20,404
	<u>\$ 2,224,688</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九)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原料收入	\$ 1,270,645
設備、零件及維修收入	682,462
商品收入	27,081
佣金收入	20,067
	<u>\$ 2,000,255</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仲博科技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萬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仲博科技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8元及138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元，係以仲博科技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仲博科技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一〇七年四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仲博科技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8,822	5,778
租金收入	8,558	5,416
	\$ 17,380	11,194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利益(損失)(附註六(二))	\$ (1,800)	2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66)	76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149)	2,725
其他	2,287	324
	\$ (5,728)	4,055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等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市場所影響。然而合併公司所銷售對象皆為信譽良好之公司，同時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以掌握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故不易遭受重大風險損失。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質押定存(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註六(三)及八。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10,271	(412,001)	(412,00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62,635	(164,834)	(164,83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3,913	(213,913)	(213,913)	-	-	-	-
應付關係人帳款	48	(48)	(48)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956	(11,094)	(5,547)	(5,547)	-	-	-
長期借款	404,475	(488,939)	(3,398)	(3,330)	(183,888)	(37,884)	(260,439)
存入保證金	1,546	(1,546)	-	-	(1,546)	-	-
	\$ 1,203,844	(1,292,375)	(799,741)	(8,877)	(185,434)	(37,884)	(260,439)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0,109	(271,498)	(271,49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25,905	(126,638)	(126,63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1,165	(311,165)	(311,165)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547	(10,680)	(5,340)	(5,340)	-	-	-
長期借款	194,333	(209,957)	(1,984)	(1,918)	(13,154)	(185,952)	(6,949)
存入保證金	1,571	(1,571)	-	-	(1,571)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103	(103)	(103)	-	-	-	-
	\$ 913,733	(931,612)	(716,728)	(7,258)	(14,725)	(185,952)	(6,949)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965	30.72	91,085	4,373	29.76	130,140
人 民 幣	1	4.48	4	616	4.55	2,803
日 圓	219,172	0.28	61,368	55	0.26	14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943	30.72	28,955	901	29.76	26,826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	-	119,318	0.26	註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0.6	30.72	18	61	29.76	1,815
日 圓	48,674	0.28	13,629	3,882	0.26	1,009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	-	246,050	35.57	註
泰 銖	6,446	0.95	註	4,528	0.92	註

註：係持有遠期外匯合約以報導日之公平價值評價，其相關資訊請詳附件六(二)。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非功能性質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日圓及歐元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稅前淨利增加(減少)影響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貶 值	\$ <u>6,941</u>	<u>6,507</u>
升 值	\$ <u>(6,941)</u>	<u>(6,507)</u>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149)千元及2,725千元。

4. 利率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仲博科技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52千元及97千元。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5. 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公 允 價 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1,84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25,117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06	-	-	-	-
存出保證金	18,24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473	-	-	-	-
	\$ 1,057,40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10,27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62,63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3,913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	-	-	-	-
長期借款	404,475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956	-	-	-	-
存入保證金	1,546	-	-	-	-
	\$ 1,203,844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	\$ -	-	106	-	106
		106.12.31			
		公 允 價 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4,99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79,881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282	-	-	-	-
存出保證金	3,09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56	-	-	-	-
	\$ 1,070,906	-	-	-	-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價值	106.12.31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	\$ 135	-	135	-	1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0,10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25,90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1,165	-	-	-	-
長期借款	194,333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547	-	-	-	-
存入保證金	1,571	-	-	-	-
	<u>\$ 913,630</u>	<u>-</u>	<u>-</u>	<u>-</u>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	\$ 103	-	1,948	-	1,948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報導日之遠期匯率評價。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報告其運作情況。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請詳附註六(廿二)。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僅提供背書保證予100%持有之子公司。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合併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投資因無公開交易市場，因此可能發生流動性風險，惟目前帳面價值為零。

5.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進貨及銷貨主要以外幣為計價單位，使合併公司既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故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經濟避險規避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風險低。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馬幣、歐元、日圓、泰銖及人民幣。

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與負債，其利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廿二)說明。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為係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仲博科技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1,307,186	1,012,904
減：現金	491,845	554,997
淨負債	\$ 815,341	457,907
權益總額	\$ 817,218	802,977
負債資本比率	99.77%	57.0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因業務擴展需求購置不動產所造成之長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五)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 券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之長 期借款)	存 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 活動之負 債 總 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70,109	125,905	204,880	1,571	602,465
現金流量					
借款取得現金	415,317	163,958	219,780	-	799,055
償還借款	(274,938)	(131,280)	(9,638)	-	(415,856)
匯率變動影響數	(217)	4,052	409	(25)	4,21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10,271	162,635	415,431	1,546	989,883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持有仲博科技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86.23%。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KK Enterprise (Malaysia) Sdn.Bhd.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汽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實特勤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仲信資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成旅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柏佑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立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和信超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晶贊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原為其他關係人，惟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合併解散

(三)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及尚未結清餘額金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母公司	\$ 215	238	-	-
其他關係人	13,030	2,735	19	194
	\$ 13,245	2,973	19	194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對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收款期間分別為30~90天及45~90天。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關聯企業	\$ 5,137	4,124	48	-

3.租賃情形

(1)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其支付租金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承 租 標 的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之停車位及車輛	\$ 1,908	1,858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均已支付。

(2)關係企業自合併公司承租營業場所及其收取租金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承 租 標 的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辦公室	\$ 1,379	1,356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均已收回。

4.其他

合併公司因提供其他關係人各項業務推廣及提供顧問諮詢等服務，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收取之服務費分別為0千元及15,70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均已支付；另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其他關係人一〇八年度服務費8,447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063	13,198
退職後福利	1,050	1,589
	\$ 13,113	14,787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擔 保 標 的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長期借款之擔保	\$ 346,706	102,9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之擔保	148,942	104,298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借款之擔保	74,525	75,547
長期預付租金	短期借款擔保	13,156	13,7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之擔保	20,473	27,456
		<u>\$ 603,802</u>	<u>323,93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及七所述外，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為購料所需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NTD	\$ 6,717	10,636

(二)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仲博科技為加速貨物通關，由銀行出具保證函予海關先放後稅之保證，保證期間為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一日至一〇九年三月八日，其保證函金額均為1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7,106	111,324	138,430	19,923	107,472	127,395
勞健保費用	144	7,586	7,730	142	7,052	7,194
退休金費用	1,373	5,192	6,565	1,098	5,570	6,66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60	2,784	4,544	290	2,984	3,274
折舊費用	14,777	8,782	23,559	17,081	5,615	22,696
攤銷費用	-	3,906	3,906	-	2,946	2,946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均為1,022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六。
- 3.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及財務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地區部門、大陸地區部門及馬泰地區部門。主要業務來自於買賣及仲介各類電子與塑膠加工之材料、設備及技術。合併公司已分攤非經常性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括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亦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無重大不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度				
	台 灣	大陸地區	馬泰地區	調整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72,539	873,281	978,868	-	2,224,688
部門間收入	4,973	-	-	(4,973)	-
收入合計	<u>\$ 377,512</u>	<u>873,281</u>	<u>978,868</u>	<u>(4,973)</u>	<u>2,224,688</u>
部門(損)益	\$ (40,726)	41,696	21,493	11,671	34,1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淨額	58,413	5,320	17,162	(89,613)	(8,718)
稅前淨利	<u>\$ 17,687</u>	<u>47,016</u>	<u>38,655</u>	<u>(77,942)</u>	<u>25,416</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6,005</u>	<u>2,660</u>	<u>19,822</u>	-	<u>28,487</u>
部門總資產	<u>\$ 696,569</u>	<u>479,105</u>	<u>891,965</u>	<u>(22,738)</u>	2,044,901
長期股權投資					79,503
資產合計					<u>\$ 2,124,404</u>
	106年度				
	台 灣	大陸地區	馬泰地區	調整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33,932	908,012	758,311	-	2,000,255
部門間收入	6,175	-	-	(6,175)	-
收入合計	<u>\$ 340,107</u>	<u>908,012</u>	<u>758,311</u>	<u>(6,175)</u>	<u>2,000,255</u>
部門(損)益	\$ (33,644)	48,733	8,732	11,095	34,9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淨額	61,252	(17,434)	35,125	(82,323)	(3,380)
稅前淨利	<u>\$ 27,608</u>	<u>31,299</u>	<u>43,857</u>	<u>(71,228)</u>	<u>31,536</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5,337</u>	<u>2,794</u>	<u>18,533</u>	-	<u>26,664</u>
部門總資產	<u>\$ 355,188</u>	<u>614,694</u>	<u>778,915</u>	<u>(14,632)</u>	1,734,165
長期股權投資					81,716
資產合計					<u>\$ 1,815,881</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產品別及勞務別」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八)及(十九)。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6年度
中國大陸	762,461
台灣	476,942
泰國	380,590
馬來西亞	368,451
其他國家	11,811
	2,000,255

民國一〇七年度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7.12.31	106.12.31
台灣	\$ 451,566	158,606
馬來西亞	190,462	180,027
其他	20,485	19,867
	\$ 662,513	358,500

(五)主要客戶資訊：無。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台幣/外幣單位：均以千元為單位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4~5)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4~5)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仲博科技	仲博科技	註2	3,268,872	100	100	100	-	0.01%	4,086,090	N	N	N
0	仲博科技	中貿國際	註3	3,268,872	77,388 (USD2,500)	76,788 (USD2,500)	-	-	9.40%	4,086,090	Y	N	N
0	仲博科技	大太平洋投資	註3	3,268,872	629,658 (USD20,500)	629,658 (USD20,500)	202,719 (USD6,600)	-	77.05%	4,086,090	Y	N	N
0	仲博科技	大太平洋投資	註3	3,268,872	12,067 (JPY45,674)	8,485 (JPY30,500)	8,485 (JPY30,500)	-	1.04%	4,086,090	Y	N	N
0	仲博科技	大太平洋投資	註3	3,268,872	324,459 (CNY72,500)	324,459 (CNY72,500)	324,459 (CNY72,500)	-	39.70%	4,086,090	Y	N	N
0	仲博科技	中貿國際及大太平洋	註3	3,268,872	304,600 (USD10,000)	276,435 (USD9,000)	5,308 (USD173)	-	33.83%	4,086,090	Y	N	N
0	仲博科技	上海兆通	註3	3,268,872	35,802 (CNY8,000)	35,802 (CNY8,000)	5,271 (CNY1,178)	-	4.38%	4,086,090	Y	N	Y
0	仲博科技	東莞中貿及上海兆通	註3	3,268,872	36,829 (CNY8,000)	-	-	-	-	4,086,090	Y	N	Y
0	仲博科技	東莞中貿	註3	3,268,872	32,225 (CNY7,000)	-	-	-	-	4,086,090	Y	N	Y
0	仲博科技	東莞中貿、上海喬冠及上海兆通	註3	3,268,872	22,772 (CNY5,000)	-	-	-	-	4,086,090	Y	N	Y
						<u>1,351,727</u>	<u>546,342</u>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4~5)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4~5)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3	仲博檳城	仲博吉隆坡	註3	184,693	18,856 (MYR2,500)	18,476 (MYR2,500)	887 (MYR120)	-	20.01%	277,040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仲博科技：0。

大太平洋投資：1。

中貿國際：2。

仲博檳城：3。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此係仲博科技之關稅背書保證。

註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4：(1)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仲博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總額五倍。

(2) 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仲博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

(3) 對仲博科技直接持有或與子公司合併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其整體對單一企業及對外之背書保證限額分別不得超過仲博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及五倍。

註5：(1) 仲博檳城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三倍。

(2) 仲博檳城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二倍。

註6：係指董事會通過之尚未到期之額度。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仲博科技	松誼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	1.5	-	1.5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千元／千股；千單位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仲博科技	不動產及廠房	107年4月	273,160	273,160	連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議價決定	供營運使用	無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大太平洋投資	東苑中租	均為集團子孫公司	銷貨收入	27,167	月結30天	1.22%
2	中貿國際	仲博泰國	均為集團子孫公司	銷貨收入	50,862	月結90天	2.29%
2	中貿國際	仲博吉隆坡	均為集團子孫公司	銷貨收入	40,097	月結90天	1.8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仲博科技：0。

大太平洋投資：1。

中貿國際：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其他交易若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0.5%，不予揭露。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台幣/外幣單位：均以千元為單位；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仲博科技	中貿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投資業	155,804	155,804	4,860	100	657,201	100	33,282	33,282	子公司及註3
仲博科技	大太平洋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投資業	103,654	103,654	4	50	316,469	50	44,660	22,330	子公司及註3
仲博科技	鑫野智動	中華民國	塑膠成型機之製造及銷售	64,000	64,000	1,600	35	50,548	35	(8,851)	(4,342)	關聯企業及註1
								1,024,218			51,270	
中貿國際	大太平洋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投資業	114,630 (USD 3,471)	114,630 (USD 3,471)	4	50	316,469	50	44,660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泰國	泰國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143,323 (THB154,000)	100,563 (THB109,000)	15,400	100	218,836	100	8,577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吉隆坡	馬來西亞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28,092 (MYR 3,500)	28,092 (MYR 3,500)	3,500	100	115,830	100	9,903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檳城	馬來西亞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104,643 (MYR 11,500)	104,643 (MYR 11,500)	11,500	100	97,481	100	2,323	註2	子公司及註3
大太平洋投資	高冠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膠帶及商標紙之製造及銷售	2,335 (MYR 288)	2,335 (MYR 288)	720	30	28,955	30	13,467	註2	關聯企業
大太平洋投資	仲博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貿易業	18,199 (MYR 2,000)	18,199 (MYR 2,000)	2,000	100	12,906	100	(98)	註2	子公司及註3
								474,008				

註1：含鑫野智動之投資損失3,079千元及無形資產攤銷1,263千元。

註2：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沖銷。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及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喬冠	生產塑膠製品、模具產品，對不涉及出口許可證的塑膠粒進行染色、加工，銷售自產產品，上述產品同類商品的批發，進出口，佣金代理(拍賣除外)相關的配套服務及自有廠房租賃	128,124	註1	128,124	-	-	128,124	3,585	100%	100%	3,585	48,064	-
上海兆通	機械設備及配件、電子設備及配件、建築材料、化工產品及原料(危險化學品除外)、日用百貨、塑料製品、電子組件、電子產品、金屬製品的批發、上述商品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服務	94,173	註1	94,173	-	-	94,173	6,635	100%	100%	6,635	98,555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貿	機械、電子零件、五金、塑膠原料的批發，進出口及佣金代理服務，所批發商品的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處	38,133	註1	38,133	-	-	38,133	935	100%	100%	935	20,14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之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260,430	260,430	490,331

註1：透過中貿國際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母公司會計師依集團組成個體之重大性標準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依據投審會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3.重大交易事項

-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 (2) 合併公司與大陸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彙列如下：

單位：外幣/台幣均以千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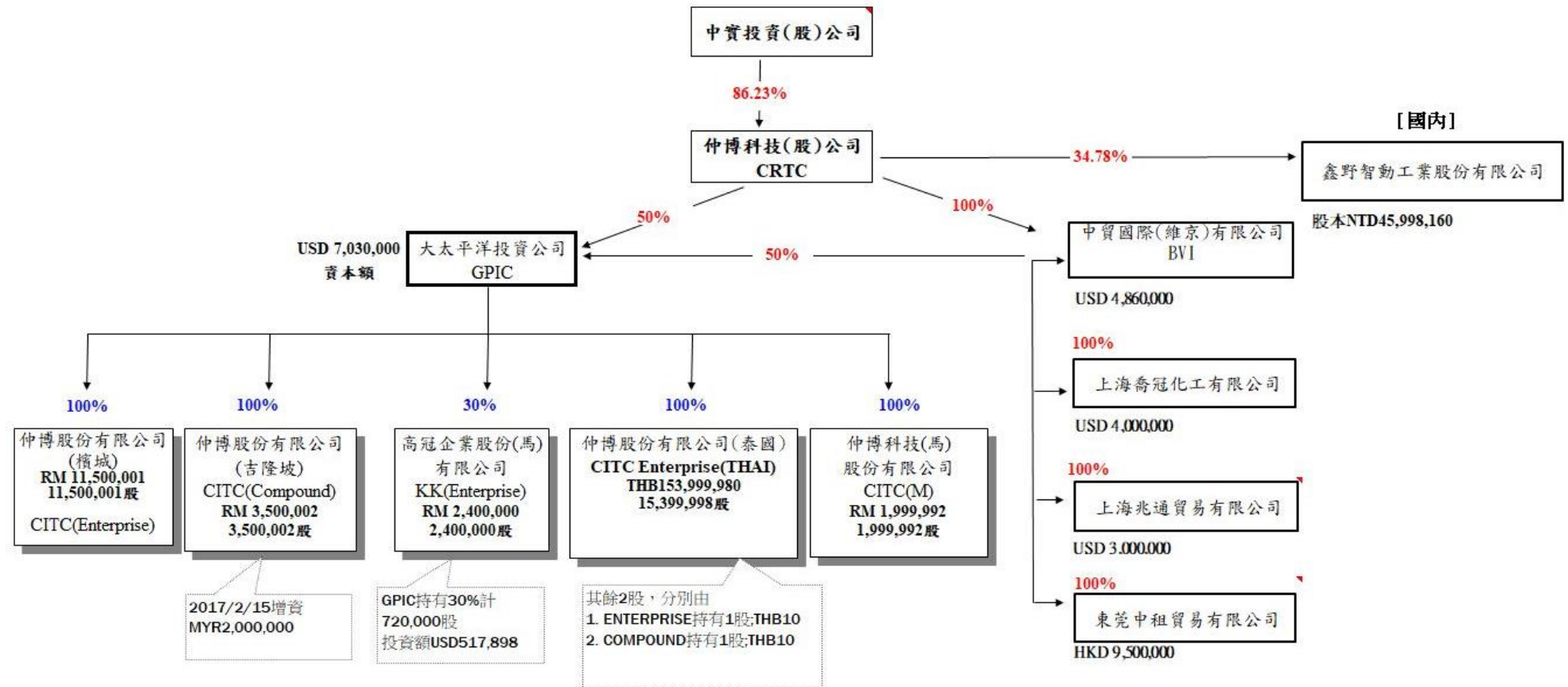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107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仲博科技	上海兆通	35,802 (CNY8,000)	35,802 (CNY8,000)
仲博科技	東莞中貿及上海兆通	36,829 (CNY8,000)	-
仲博科技	東莞中貿	32,225 (CNY7,000)	-
仲博科技	東莞中貿、上海喬冠及上海兆通	22,772 (CNY5,000)	-

<附錄三>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018年12月31日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	1997/2/3	Jipfa Building, 3rd Floor, 142 Main Street,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4,860,000.00	貿易及投資業
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	1991/5/9	Jipfa Building, 3rd Floor, 142 Main Street,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7,030,000.00	貿易及投資業
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	1997/9/24	中國上海市閔行區華漕鎮聯友路 2409 號	USD4,000,000.00	塑膠粒染色、加工之製造銷售及自有廠房租賃
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	2006/9/27	中國上海市閔行區華漕鎮聯友路 2409 號	USD3,000,000.00	機器設備、塑膠原料銷售及其他貿易
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	2006/9/12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長青南路 306 號金業大廈 9 樓	HKD9,500,000.00	機器設備、塑膠原料銷售及其他貿易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檳城)	1990/12/4	2576, Lorong Perusahaan Sepuluh, Prai Industrial Estate, 13600 Prai, Penang, Malaysia	MYR11,500,001.00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隆坡)	1994/9/29	Lot 5010, Jalan Pendamar, 27/90 Section 27, Hicom Industrial Estate, 40000 Shan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West Malaysia, Malaysia	MYR3,500,002.00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泰國)	2000/10/2	58 MOO 3 Tambol Nongmaideang Muang Chonburi 20000 Thailand	THB154,000,000.00	塑膠原料銷售、染色及加工
仲博科技(馬)股份有限公司	1991/6/7	Lot 5010, Jalan Pendamar, 27/90 Section 27, Hicom Industrial Estate, 40000 Shan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West Malaysia, Malaysia	MYR1,999,992.00	一般進出口業務
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馬來西亞)	1994/6/1	2576, Lorong Perusahaan Sepuluh, Prai Industrial Estate, 13600 Prai, Penang, Malaysia	MYR2,400,000.00	膠帶及商標紙之製造與銷售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5/4/10	桃園市龜山區大坑里南上路 457 號	NTD45,998,160.00	塑膠成型機之製造及銷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仲博科技(馬)股份有限公司	1991/6/7	Lot 5010, Jalan Pendamar, 27/90 Section 27, Hicom Industrial Estate, 40000 Shan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West Malaysia, Malaysia	MYR1,999,992.00	貿易業
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1994/6/1	2576, Lorong Perusahaan Sepuluh, Prai Industrial Estate, 13600 Prai, Penang, Malaysia	MYR2,400,000.00	膠帶及商標紙之製造及銷售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5/4/10	桃園市龜山區大坑里南上路 457 號	NTD45,998,160.00	塑膠成型機之製造及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經營之業務包括：工業塑膠及各項消費產品之買賣、工業塑膠加工暨代理銷售各類產業機器設備及電子設備業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	董事	黃炳彰(仲博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4,860,000	100.00%
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黃炳彰(仲博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7,030	100.00%
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炳彰(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4,000,000	100.00%
	董事	李明泰(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4,000,000	100.00%
	董事	黃國倫(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4,000,000	100.00%
	監察人	黃成汎(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4,000,000	100.00%
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炳彰(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3,000,000	100.00%
	董事	李明泰(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3,000,000	100.00%
	董事	黃國倫(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3,000,000	100.00%
	監察人	黃成汎(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3,000,000	100.00%
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炳彰(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9,500,000	100.00%
	董事	李明泰(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9,500,000	100.00%
	董事	黃國倫(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9,500,000	100.00%
	監察人	黃成汎(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代表人)	9,500,000	100.00%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檳城)	董事長	黃炳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1,500,001	100.00%
	董事	李明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1,500,001	100.00%
	董事	黃成汎(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1,500,001	100.00%
	董事	林德保(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1,500,001	100.00%
	董事	劉家誠(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1,500,001	100.00%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隆坡)	董事長	黃炳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3,500,002	100.00%
	董事	李明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3,500,002	100.00%
	董事	黃成汎(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3,500,002	100.00%
	董事	杜國富(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3,500,002	100.00%
	董事	林德保(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3,500,002	10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泰國)	董事長	黃炳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5,400,000	100.00%
	董事	李明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5,400,000	100.00%
	董事	黃成汎(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5,400,000	100.00%
	董事	林勝男(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5,400,000	100.00%
仲博科技(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炳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999,992	100.00%
	董事	李明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999,992	100.00%
	董事	黃成汎(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999,992	100.00%
	董事	杜國富(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1,999,992	100.00%
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馬來西亞)	董事長	顏伯英(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80,000	70.00%
	董事	黃炳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720,000	30.00%
	董事	李明泰(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720,000	30.00%
	董事	劉家誠(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720,000	30.00%
	董事	蔡志凡(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80,000	70.00%
	董事	陳鵬文(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80,000	70.00%
	董事	藍美俐(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80,000	70.00%
	董事	謝永偉(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80,000	70.00%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怡君	2,200,000	47.82%
	董事	蘇盈予	400,000	8.70%
	董事	蘇彥璋	400,000	8.70%
	董事	李明泰(仲博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1,599,816	34.78%
	董事	陳喜堂(仲博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1,599,816	34.78%
	監察人	蘇盈禎	0	0%
	監察人	顏芷羚(仲博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1,599,816	34.78%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中貿國際(維京)有限公司	149,275	667,714	10,513	657,201	98,289	(2,056)	33,282	6.85
大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	215,926	677,883	44,945	632,938	483,192	24,377	44,660	6,352.84
上海喬冠化工有限公司	128,124	52,655	4,591	48,064	4,885	2,277	3,585	0.90
上海兆通貿易有限公司	94,173	185,702	87,147	98,555	336,514	14,409	6,635	2.21
東莞中租貿易有限公司	38,133	36,874	16,730	20,144	85,813	632	935	0.10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檳城)	84,985	98,820	1,339	97,481	(815)	(3,645)	2,323	0.20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吉隆坡)	25,865	163,388	47,558	115,830	416,021	11,389	9,903	2.83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146,633	432,232	213,396	218,836	557,441	15,903	8,577	0.56
仲博科技(馬)股份有限 公司	14,780	13,043	137	12,906	0	(98)	(98)	(0.05)
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17,736	100,465	26,660	73,805	179,396	18,056	13,467	5.61
鑫野智動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45,998	73,741	12,635	61,106	36,812	(9,287)	(8,851)	(1.92)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 名 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 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中實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 過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 總數半數以上。	54,996,889	86.23%	54,662,000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黃炳彰 李明泰 黃成汎 黃正明 黃國倫

二、交易往來情形

(一)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被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備註
銷(進)貨	金額	占總進 (銷)貨之 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 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 金額	
銷貨	\$215	—	90	與一般銷貨 價格無重大 差異	60~90 天	—	—	—	—	—	—

(二) 財產交易情形：無。

(三) 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 資產租賃情形：無。

(五)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擔任本公司董事，其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董事報酬費用為 5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底之預付費用為 250 仟元。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78科學工業園區廣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之民國一〇七年度關係報告書，其有關之財務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予以複核，並依編製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且未發現有違反編製準則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桓
游萬崙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6739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炳彰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炳彰

